

公司代码：601139

公司简称：深圳燃气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舒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出现分项值之和与总计数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盖章及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分管领导、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燃气投资公司	指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华安公司	指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深燃石油气公司	指	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
深燃热电	指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原名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国家管网	指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分子公司
广东大鹏公司	指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深圳大鹏公司	指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赛易特公司	指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斯威克	指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川天	指	乐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LPG	指	液化石油气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圳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GAS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真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玺	谢国清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
电话	0755-83601139	0755-83601139
传真	0755-83601139	0755-83601139
电子信箱	yangxi@szgas.com.cn	xgq@szgas.com.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9
公司网址	www.szgas.com.cn
电子信箱	xgq@szgas.com.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燃气	601139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孔昱、柳璟屏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1,414,734,213.10	15,014,814,569.43	42.62	14,025,273,714.19
营业利润	1,847,146,040.64	1,662,365,577.32	11.12	1,328,649,837.92
利润总额	1,834,015,608.73	1,683,981,935.76	8.91	1,324,486,70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966,552.27	1,321,400,281.94	2.46	1,057,831,20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3,339,732.63	1,226,072,264.55	8.75	1,032,690,01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74,875.45	3,027,639,210.43	-55.82	2,445,445,795.1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62,647,464.13	11,818,970,836.60	4.60	11,019,954,427.04
总资产	34,096,211,723.46	25,514,236,010.61	33.64	23,215,754,677.81
负债总额	20,028,542,215.00	13,062,085,664.44	53.33	11,649,952,746.34
期末总股本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0.00	2,876,767,544.00

资产负债率	58.74%	51.20%	增加7.54个百分点	50.18%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2.17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2.1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6.98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	11.55	减少0.23个百分点	1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5	10.72	增加0.43个百分点	10.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6	1.05	-56.19	0.8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燃气销量增加及本期收购斯威克所致。
2. 总资产增加主要系收购斯威克及光伏电站所致。
3. 负债增加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351,812,158.65	5,284,009,373.52	4,936,826,447.57	6,842,086,23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970,174.31	565,082,410.13	351,817,332.19	150,096,63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908,156.21	559,454,248.23	339,479,272.86	151,498,05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04,966.72	638,291,611.50	302,636,914.44	291,741,382.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598,806.94		48,961,663.05	-8,847,669.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61,355.50		49,250,734.49	32,019,76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941,429.78		3,728,181.48	3,325,902.7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98,921.1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517.87		2,070,892.99	4,916,522.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63,332.65		8,498,371.66	-2,395,929.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359,530.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9,894.73		16,876,476.55	543,700.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2,583.82		305,349.73	4,532,627.63
合计	20,626,819.64		95,328,017.39	25,141,189.4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531,760,000.00	1,363,166,600.00	-168,593,400.00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52,160,000.00	56,888,800.00	4,728,800.00	
国电投(广东)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0.00	6,164,100.00	6,164,100.00	
宜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30,880.00	3,730,880.00	0.00	
深圳市宝燃盛大加油站有限公司	1,363,636.36	1,363,636.36	0.00	
合计	1,589,014,516.36	1,431,314,016.36	-157,700,500.00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概述

2021 年，公司按照“立足大湾区、优化布局、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战略主线及“城中村改造攻坚决胜年”的工作要求，抢抓“双碳”目标战略机遇，克服气源成本上升和安全生产压力空前的挑战，迎难而上，顶压前行，推动深圳市“瓶改管”工程取得历史性突破，签订 LNG 长期采购协议，完成河北顺平、江苏涟水等城市燃气项目并购，成功控股全球第二大光伏胶膜供应商斯威克，落地光伏集中式和分布式电站项目，实现了天然气和光伏清洁能源双主业协同发展。公司天然气销售量、用户数、利润总额均创历史新高，营业收入突破 200 亿元，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为公司转型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用户数达到 574 万户，同比增长 138 万户；天然气销售量 44.0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4.05%，天然气代输量 8.1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17.00%。2021 年 9 月斯威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9-12 月斯威克光伏胶膜销售量 1.20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6.50%，销售收入 17.34 亿元，同比增长 72.10%，净利润 1.90 亿元，同比增长 36.95%。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4.15 亿元，同比增长 42.62%；利润总额 18.34 亿元，同比增长 8.9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54 亿元，同比增长 2.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3 亿元，同比增长 8.75%。基本每股收益 0.4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

#### (二) 主要经营业绩

##### 1. 持续深耕细作，巩固城市燃气基本盘

报告期内，公司超额完成深圳市城中村管道燃气入户安装目标，全年新增城中村居民用户 101 万户、城中村供气点火 103 万户，实现“双百万”目标，深圳“瓶改管”取得历史性突破，累计完成 1,002 个城中村管道气进村入户，深圳市管道天然气用户总数达到 375 万户，管道天然气普



及率达到 74%。公司在深圳新增工商业用户超过 1 万户，创历史最高纪录，工商业用户总数达到 3.19 万户。在深圳以外地区，公司完成河北顺平、江苏涟水等城市燃气项目并购，累计在全国 13 个省区，57 个城市（区）经营城镇燃气。公司积极开拓电厂用户，电厂用气量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管道天然气销售量 40.2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2.01%。按用户类型分，城市燃气销售量 27.0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2.45%，其中深圳 10.4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0.51%，深圳以外地区 16.6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1.27%；电厂销售量 13.2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1.36%。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天然气用户 574 万户，净增 138 万户。其中，深圳 375 万户，净增 113 万户；深圳以外地区 199 万户，净增 25 万户。

## 2. 完善 LNG 供应链，提升资源保障能力

公司立足长远，积极构建以长协为主、现货为辅的资源战略，不断完善液化天然气供应链。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签订广东大鹏 TUA 和碧辟（中国）两个 LNG 长协，新增 LNG 年供应量约 57 万吨/年；公司成为国家管网第一批托运商，2021 年成功向国家管网深圳 LNG 接收站申请 4 个窗口期。公司首艘 LNG 运输船在上海沪东船厂开工建造，预计 2023 年 1 月建成交船，仓容约 8 万立方米，年运输能力约 70 万吨，届时公司 LNG 供应链将进一步稳固。公司为深圳市提供 7 天的应急储备服务，有力保障了深圳市天然气的安全稳定供应。公司下属华安公司取得 LNG 加注船舶装船作业资质，成为大湾区首家具备 LNG 加注船舶装船作业资质的港口企业，为深圳打造国际 LNG 船舶加注中心奠定了基础。

为有效应对国际 LNG 现货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风险，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主动减少 LNG 现货采购和销售；公司抓住国际 LPG 价格低位，加大 LPG 进口采购量，开拓 LPG 深加工客户，LPG 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展。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批发销售量 3.78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32.78%；液化石油气批发销售量 57.92 万吨，同比增长 22.24%。

## 3. 抢抓双碳机遇，综合能源实现战略性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双碳转型的战略机遇，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快向清洁能源综合运营商转型。2021 年，公司综合能源相关收入 25.07 亿元，同比增长 309.59%。

在光伏领域，公司控股全球第二大光伏胶膜企业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辟光伏新能源赛道，在激励机制、运营资金、产业链协同方面给予斯威克全面支持，推动斯威克经营业绩创新高。公司在江苏、山西、陕西等地并购 210MW 光伏地面电站，成功在深圳、东莞、海丰等城市投资开发 3 个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积极积累光伏项目投资运营业绩和经验。

在热电和综合供能领域，东莞深燃热电灵活应对电力交易市场变化，全年发电量 13.16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7.06%。东莞深燃热电扩建项目第一套 9F 级燃气热电联产机组成功获得核准，电厂配套供热管网建设稳步推进，为下一步继续扩大热电联产规模奠定了基础。公司首个大型综合能源示范项目保定深圳园综合供能项目启动建设，建成投产后供热面积将达到约 129 万平方米，供冷面积约 113 万平方米。中标深汕科技园集中制冷项目，公司首个集中供冷项目落地，供冷面积约 32 万平米。获得山东鄄城第二工业园集中供热 30 年特许经营权，合肥市肥西县综合能源特许经营权。

在燃料电池和氢能领域，公司与潮州三环、万国数据共同开发深圳坪山万国四号数据中心天然气 SOFC（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项目，打造深圳首个 SOFC 示范项目，提升数据中心能源综合利用效率。成功申报科技部 2021 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低压纯氢和掺氢管道输送及应用关键技术”项目，推动氢能应用研发和技术储备。

## 4. 聚焦客户需求，精心培育智慧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用户资源和技术优势，围绕客户需求和燃气产业链，大力发展智慧服务增值业务，培育智慧燃气技术输出能力，进一步优化新兴产业布局，构建多层次、多形态的生态协同创新体系。2021 年，公司智慧服务相关收入 20.71 亿元，同比增长 82.74%。

公司按照“同心多元、智慧赋能、投资创造新价值”的发展理念，加大在燃气具生产销售、智慧燃气表研发制造、智慧化管网检测、燃气输配关键设备等多个领域的布局，提升智慧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燃气表、燃具、燃气保险销售实现大幅增长；赛易特公司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和外部市场拓展，成功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于 SaaS 模式的客服营销云平台，拓展贵州燃气、珠海横琴能源、深圳市住建局等多个信息化服务项目，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入选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控股乐山川天，布局燃气关键设备制造领域；成立中特检深燃安全技术服务公司，开展智慧管网安全技术输出。

## 5. 深化综合改革，创新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全面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制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推动 64 家下属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和外部董事占多数，实施新一轮长效激励约束方案，推行 92 家单位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行全员绩效考核。完成与“十四五”发展相匹配的组织变革及管控模式优化，打造城市燃气、燃气资源、综合能源、智慧服务四大产业平台，优化深圳各区公司部门和岗位设置，提高基层管理的穿透力。建立充分竞争类企业管理新机制，推动乐山川天、斯威克等企业充分发挥经营自主权，提升市场竞争力。完成宣城深燃、乌审旗京鹏等 6 家公司扭亏处亏，进一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持续开展用气营商环境优化改革，不断简化开户资料、优化服务流程，推广使用智能燃气表，深圳用气营商环境继续走在全国前列。

公司持续加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优化多层次创新平台和载体。公司顺利通过国高新企业再次认定，获批深圳市重点企业研究院，建成多功能科创成果展厅及智慧燃气实验室、城镇燃气大数据实验室等实验室集群。加强官产学研合作，2021 年获批深圳市发展改革委 5G 创新应用发展首批扶持计划，“5G+智慧燃气数字赋能超大城市公共安全”“面向 5G 应用的燃气物联网安全接入平台”分获工信部第四届“绽放杯”应用征集大赛全国一等奖和三等奖，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207 项，主持或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58 项。

## 6. 持续提升管网安全，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湖北十堰“6·13”燃气爆炸等事故教训，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完善“人防、技防、制度防”机制，加强燃气管道安全保护。

在人防方面，全面落实管道保护“四个一”机制，建立与各级部门、街道办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构建企业与属地政府城市燃气安全联防联控机制。在技防方面，完善燃气压力监测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統，引进 PPB 级检测车，运用 5G 无人机提高巡查频次；加强用户端安全排查整治，大力推广安装金属包覆软管，切实提高用户端本质安全水平。在制度防方面，公司建成深燃热电、华安公司、清洁能源公司等业务平台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修订《动火作业规程》等 6 项制度；推进管网标准化管理，全面梳理管网和生产数据，搭建生产运营管理体系。此外，公司还加强安全宣传，在户外大屏、商圈等循环播放燃气安全宣传视频，在地铁、公交车等张贴海报，在第三方工地实现宣传全覆盖，市民燃气安全意识明显提升。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 天然气行业

2021 年是天然气市场非同寻常的一年。在国际上，世界经济的强劲复苏和北半球的气温低于常年平均水平，推动天然气需求增速超过预期。根据 IEA（国际能源署）发布的数据，2021 年，全球天然气消费量同比上涨 4.6%，全球天然气消费量创造历史新高。国际 LNG 贸易和长距离天然气输送贸易总量同比增长超过 9%，创下了历史最高涨幅纪录。但受到全球天然气上游开发投资不及预期和 LNG 市场整体产能下降影响，全球天然气市场供应紧张，供应紧缩已成为天然气市场面临的最大挑战。高涨的需求和相对不足的供应，推动国际天然气价格大幅上涨，欧洲、亚洲等多国 LNG 价格均都创下了历史新高。其中，2021 年 10 月，亚洲 JKM 标准 LNG 现货价格最高达到 56.33 美元/百万英热单位，创下历史新纪录。

在国内，经济复苏叠加“双碳”目标，带动中国天然气需求快速增长。2021 年，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72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2.7%，城市燃气、燃气发电和工业燃料成为推动天然气市场增长的主要动力。供应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国内天然气总产量达到 2,053 亿立方米，比 2020 年增长 8.2%，比 2019 年增长 18.8%，两年平均增长 9.0%。根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2021 年，中国天然气进口量 12,136 万吨，同比增长 19.9%，其中 LNG 进口量 7,893 万吨，同比增长 18.3%，占天然气进口的 65%，管道气进口量 4,243 万吨，同比增长 22.9%，占比为 35%。天然气对外依存度提高至 45%，中国已超越日本，成为全球第一大 LNG 进口国。

在体制机制改革方面，国家管网公司整合省网，持续完善全国一张网布局，首次开放跨省管线托运能力、接收站等中长期窗口申请机制，为参与方在资源采购、储存、供应等方面增加更多灵活性。2021 年，国家先后出台《天然气管网和 LNG 接收站公平开放专项监管工作方案》、《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等相关政策，进一步推动天然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促进管网设施高效利用，加速推动中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

## 2. 光伏行业

2021 年，在“双碳”目标的引领下，中国光伏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21 年我国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约 5,300 万千瓦，连续 9 年稳居世界首位。截至 2021 年底，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3.06 亿千瓦，突破 3 亿千瓦大关，连续 7 年稳居全球首位。其中，分布式光伏达到 1.075 亿千瓦，突破 1 亿千瓦，约占全部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的三分之一。在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中，分布式光伏新增约 2,900 万千瓦，约占全部新增光伏发电装机的 55%，光伏发电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的发展趋势明显。2021 年新增分布式光伏中，户用光伏超过 2,000 万千瓦，达到约 2,150 万千瓦。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中国光伏组件产量连续 15 年位居全球首位。国际上，欧盟、美国、印度等主要光伏市场新增装机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城市燃气、燃气资源、综合能源、智慧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2. 经营模式：

#### (1) 城市燃气

1) 城市管道燃气业务。该业务为特许经营业务，目前已在广东、广西、江西、安徽、江苏、浙江、云南、湖南、湖北、河北等 13 省（区）拥有 57 个城市（区）管道燃气经营项目。公司管道燃气气源为天然气，在深圳，公司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广东大鹏以及国际资源供应商等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向用户销售；在深圳以外地区，公司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以及所在地区省管网公司等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向用户销售。燃气销售价格和相关服务价格受到所在地政府物价监管部门的监管。

2) 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由子公司深燃石油气公司将采购的液化石油气运送到储配站进行储存、灌瓶后，销售给居民客户和工商客户。

#### (2) 燃气资源

1) 液化天然气批发。由子公司华安公司从国际市场采购进口液化天然气，通过槽车和管道销售给客户。

2) 液化石油气批发。由子公司华安公司从国际市场采购进口液化石油气，通过槽船和槽车批发销售给客户。

液化天然气批发、液化石油气批发均为完全市场化业务，价格随行就市。

#### (3) 综合能源

1) 发电业务。由控股子公司深燃热电购入天然气发电并供热，向南方电网销售电力，向周边工商业客户等销售蒸汽；2021 年 10 月，公司收购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运营公司）等四家光伏电站资产，进入光伏发电行业。依照国家政策和项目核准的并网条件，项目运营公司按照与当地电网公司签署的《购售电协议》，将光伏电站所发电量销售给当地电网公司，电价按照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或特许权投标电价确定。

2) 光伏胶膜业务。2021 年 9 月，公司控股斯威克，进入光伏胶膜行业。斯威克主要产品为光伏胶膜，目前主要用于太阳能组件产品的封装。斯威克采购原材料后，通过自行研发的配方，使用自主设计的生产线生产产品，并以向下游国内外大型光伏组件厂商及其他行业客户销售的方式实现盈利。

3) 综合供能业务。由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利用天然气、光伏和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向客户提供冷、热、电、氢等综合能源服务。

#### (4) 智慧服务

1) 增值业务。由公司向用户销售燃气具、燃气表、燃气保险等燃气周边产品。

2) 信息化服务。由控股子公司赛易特公司向燃气等公用事业企业提供信息化咨询和建设服务。

3) 燃气设备。由控股子公司乐山川天向燃气企业销售燃气调压器、智能燃气热交换系统、智能远程控制系统、RTU(工商业远程监控系统)、流量计、传感器，燃气撬装门站等成套调压设备和压力容器设备。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优势

公司经营业务涵盖了气源供应到终端销售的全部环节，建立了集资源采购、接收、储运、销售一体化的 LNG（液化天然气）和 LPG（液化石油气）产业链，初步实现了上下游一体化，为公司推进产业链整合与市场拓展奠定了基础。

在气源供应方面，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8 日建成深圳市天然气储备与调峰库，拥有 1 座 8 万立方米的 LNG 储罐，1 座 5 万吨级 LNG 码头，年周转能力 80 万吨。该项目是粤港澳大湾区第一个具备自主采购能力的城市燃气储备库，依托该项目公司打通了国际天然气资源自主采购通道，建立了 7 天的城镇燃气应急储备气源。同时，公司还拥有广东大鹏公司 10% 股权，并与广东大鹏公司签订了 25 年照付不议的天然气采购合同，稳产期年供应量为 27.1 万吨；2021 年 7 月，公司签订 12 年的广东大鹏 LNG 代加工权益相关的进口 LNG 合同，采购气量为 27 万吨/年；2021 年 10 月，华安公司与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订 10 年的天然气采购合同，合同气量：2023—2024 年 22.5 万吨/年，2025—2032 年 30 万吨/年。

公司与中石油签订了稳产期年供应量 40 亿立方米的天然气采购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安公司拥有 2 座 8 万立方米的 LPG 储罐，年周转能力 96 万吨，华安公司是中国最大的进口 LPG 批发商之一。

在终端销售方面，公司拥有稳定并保持持续增长的终端客户资源，在全国 57 个城市经营城市燃气业务，管道燃气用户超过 574 万户，覆盖人口超过 2,000 万。

### 2. 区位优势

深圳市是中国改革开放的前沿窗口，是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城市之一，中央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深圳市场经济发达，拥有领先的市场意识和创新能力。公司所在的粤港澳大湾区高度重视绿色低碳发展，支持天然气的清洁高效利用，正在大力推进“煤改气”、“瓶改管”、天然气发电等重点应用领域，天然气需求强劲。公司目前还在江西、安徽、江苏、浙江等 13 省（区）开展管道燃气经营，并形成了一定的区域集聚和规模效应。

### 3. 管理和品牌优势

公司管理层及技术人员拥有多年的城市燃气从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生产运营管理经验。公司被中国企业联合会评为“中国影响力品牌”；被中国质量协会、全国用户委员会评为“全国用户满意企业”；2009 年，公司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荣誉称号；2010 年，公司投资建设的“深圳市天然气利用工程”获得我国土木工程建设领域最高荣誉奖项之一“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并入选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百年百项杰出土木工程”；2011 年，公司获得 2010 年度国家审计署“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荣誉称号；2012 年，公司获得“2011 年度深圳市市长质量奖”，公司被国家安监总局命名为“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自 2004 年以来，公司连续十六年荣获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奖；2014、2015 年度连续两年获得“中国最佳呼叫中心运营奖”；2016 年，获得亚太顾客服务协会（APCSC）颁发亚太地区“最佳公共服务奖”；2017 年，获得“2017 中国能源企业信息化卓越成就奖”、首届深圳“十佳质量提升国企”；2018 年，获得 2017 年度“国际杰出顾客关系服务奖”“2018 年全国质量标杆”荣誉称号”；2019 年，获得 2018 年度中国能源企业信息化管理“创新奖”、中国石油和化工自动化行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首届“深圳品牌百强”荣誉称号。2020 年，获得中国设备管理协会全国设备管理与技术创新成果一等奖，2020 年度中国石油和化工自动化行业科技进步一等奖、技术发明二等奖，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类一等奖；2021 石油和化工行业设备管理与技术创新成果特等奖、二等奖。

### 4. 技术优势

公司获得深圳市“2021-2022 年重点企业研究院”认定，形成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广东省城镇智慧燃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燃气输配及高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深圳市重点企业研究院，国家、省、市多层次的“八位一体”创新载体，建立了“多层次、开放型、产学研密切结合、科技成果高效转化”的科技创新体系。2018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1 年再次获得认定；公司完成了包含燃气行业网络安全技术与产业发展实验室、智慧燃气（物联网）实验室、城镇燃气大数据（管道完整性管理）实验室等的 123N 重点实验室群的搭建，与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建立“城市灾害事故仿真实验室”。公司与国家工信部、南方科技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北京）、西南石油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华为、腾讯云、金蝶、科大讯飞等知名高校和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全面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开发。公司还积极申报参编各类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引领推动行业的发展，截止 2021 年底，公司主/参编

各类技术标准 58 项目，其中国家标准 18 项；累计申报各类知识产权 391 项，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207 项目，其中发明专利 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49 项。

### 5. 公司治理优势

2004 年，公司通过国际招标招募引进了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和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两家战略投资者，形成国资、外资、民资混合所有制，实现股权多元化，建立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2012 年 7 月，公司成为上交所公司治理板块成份股。2012 年 12 月，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2012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奖”。公司 2012 年 9 月成功推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公司 68 名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授予股票期权并实现行权；2016 年 8 月，公司又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公司 305 名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实现解锁；2021 年 4 月，公司实施《长效激励约束方案》，通过净利润分享和经济利润奖（EP）激励对公司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人员及骨干，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 6. 特许经营优势

目前公司在国内 13 省（区）57 个城市（区）取得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

公司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业务拥有国家技术监督局批准的 12 公斤专用钢瓶，全国唯一以橙色 12 公斤钢瓶充装液化石油气，具有显著的大众识别功能，核心竞争能力突出。

2021 年，公司获得以下奖项：

- 《哈佛商业评论》2020 年度“卓越管理奖”
- 2018-2020 年度广东省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
- 入选 2021 金蜜蜂企业社会责任·中国榜
- 2020 深圳 500 强企业
- 2020 年度中国分布式综合能源优秀项目特等奖
- 中国设备管理协会设备管理与技术创新成果特等奖（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关键技术创新研究与应用）
- 第四届“绽放杯”5G 应用征集大赛全国一等奖和最佳人气奖（5G+智慧燃气数字赋能超大城市公共安全项目）
- 第四届“绽放杯”5G 应用征集大赛三等奖（面向 5G 应用的燃气物联网安全接入平台）
- 2021 全球开放数据应用创新大赛创意赛道数字城区分赛道冠军（“重特大燃气事故预防与应急”）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4.15 亿元，同比增长 42.62%；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54 亿元，同比增长 2.46%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414,734,213.10	15,014,814,569.43	42.62
营业成本	17,178,416,763.29	11,144,298,435.68	54.15
销售费用	1,473,403,533.12	1,524,664,478.97	-3.36
管理费用	274,291,624.84	257,901,015.17	6.36
财务费用	169,782,197.57	191,829,381.27	-11.49
研发费用	382,099,527.31	241,743,115.06	5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74,875.45	3,027,639,210.43	-5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021,130.14	-810,263,942.57	39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708,695.32	-1,301,427,522.13	236.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并表斯威克及燃气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并表斯威克上游气价上涨及销量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并表斯威克及母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游气价上涨及并表斯威克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投资斯威克及四家光伏电站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发行短期融资券及新增借款所致。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b>城市燃气</b>	13,052,427,016.11	10,250,038,068.03	21.47	24.73	37.29	减少 7.18 个百分点
管道燃气	10,960,577,745.37	9,358,818,713.64	14.61	33.21	57.09	减少 12.98 个百分点
燃气工程及其他	2,091,849,270.74	891,219,354.39	57.40	-6.45	-40.92	增加 24.86 个百分点
<b>燃气资源</b>	3,743,145,514.03	3,604,194,011.89	3.71	35.51	48.01	减少 8.14 个百分点
天然气批发	1,182,201,850.27	1,160,536,419.31	1.83	-6.22	21.08	减少 22.13 个百分点
石油气批发	2,560,943,663.76	2,443,657,592.58	4.58	70.53	65.50	增加 2.90 个百分点
<b>综合能源</b>	2,506,512,277.22	2,101,317,430.19	16.17	309.59	280.75	增加 6.35 个百分点
发电业务	772,048,766.03	771,980,103.39	0.01	26.16	39.88	减少 9.81 个百分点
光伏胶膜	1,734,463,511.19	1,329,337,326.80	23.36			
<b>智慧服务</b>	2,070,620,182.31	1,198,432,190.28	42.12%	82.74	75.95	增加 2.23 个百分点
商品销售及其他	2,070,620,182.31	1,198,432,190.28	42.12%	82.74	75.95	增加 2.23 个百分点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b>城市燃气</b>	营业成本	10,250,038,068.03	59.67	7,466,158,877.86	67.00	37.29	
管道燃气	营业成本	9,358,818,713.64	54.48	5,957,603,069.47	53.46	57.09	
燃气工程及其他	营业成本	891,219,354.39	5.19	1,508,555,808.39	13.54	-40.92	
<b>燃气资源</b>	营业成本	3,604,194,011.89	20.98	2,435,041,624.25	21.85	48.01	
天然气批发	营业成本	1,160,536,419.31	6.76	958,494,704.39	8.60	21.08	
石油气批发	营业成本	2,443,657,592.58	14.23	1,476,546,919.86	13.25	65.50	
<b>综合能源</b>	营业成本	2,101,317,430.19	12.23	551,891,679.65	4.95	280.75	
发电业务	营业成本	771,980,103.39	4.49	551,891,679.65	4.95	39.88	
光伏胶膜	营业成本	1,329,337,326.80	7.74				
<b>智慧服务</b>	营业成本	1,198,432,190.28	6.98	681,108,834.26	6.11	75.95	
商品销售及其他	营业成本	1,198,432,190.28	6.98	681,108,834.26	6.11	75.95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3,959.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3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67,977.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2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
1	研发费用	382,099,527.31	241,743,115.06	58.06
2	资产减值损失	113,289,869.85	82,085,188.67	38.01
3	资产处置收益	3,894,957.62	54,751,133.89	-92.89

1. 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本年并表斯威克及母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年计提华安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3. 资产处置收益减少主要系上年处置南油气化站所致。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82,099,527.3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82,099,527.3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7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67,960,097.73	16,903,285,732.94	38.25%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79,772.15	227,987,931.11	-58.73%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3,441,538.86	11,437,291,924.89	67.64%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79,483.62	8,352,786.00	419.34%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50,628.75	1,225,621,912.12	-85.95%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3,475,097.57	978,407,962.15	130.32%
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326,063.32	291,419.70	17855.57%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1,852,451.18	446,353,327.16	370.89%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0,000.00	896,927,400.00	-90.30%
1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22,499.70	29,400,000.00	80.01%
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7,083,264.34	913,662,131.43	229.12%
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504,582.76	84,611,905.00	405.25%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燃气销量增加及新增并表单位所致。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上年收到铁岗气库搬迁政府补偿款所致。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销量增加、气价上涨及新增并表单位所致。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年处置宣城深燃所致。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上年收到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新增并表单位及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7. 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年参股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国电投（广东）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中石油国际液化天然气加注有限公司所致。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年收购斯威克、乐山川天及四家电站所致。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系本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1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河北致远公司以及顺平公司少数股东注资所致。
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年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购买江苏和淮安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投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投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	情况说明
------	-------	-----------	-------	-----------	-----------	------



		产的比例 (%)		产的比例 (%)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184,268,511.86	9.34	3,891,150,400.05	15.25	-18.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22,835.29	0.12	90,159,110.88	0.35	-53.39	
应收票据	600,698,469.63	1.76	39,812,645.01	0.16	1,408.81	
应收账款	2,825,167,870.22	8.29	782,446,828.13	3.07	261.07	
预付款项	573,438,094.18	1.68	377,554,296.49	1.48	51.88	
其他应收款	223,757,526.52	0.66	134,547,390.45	0.53	66.30	
存货	1,396,108,353.67	4.09	354,583,992.41	1.39	293.73	
合同资产	52,202,225.59	0.15	112,955,127.65	0.44	-53.78	
其他流动资产	279,458,030.86	0.82	188,199,510.22	0.74	48.49	
在建工程	2,632,654,103.36	7.72	1,847,942,796.14	7.24	42.46	
无形资产	2,393,469,217.38	7.02	1,303,526,450.90	5.11	83.61	
商誉	2,728,931,062.44	8.00	1,591,579,529.50	6.24	71.46	
长期待摊费用	352,361,292.94	1.03	208,833,044.87	0.82	6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787,021.09	0.40	112,789,854.19	0.44	2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9,600,997.17	2.14	228,779,708.61	0.90	218.91	
短期借款	1,977,680,401.90	5.80	1,156,808,552.67	4.53	70.96	
应付账款	3,900,359,475.41	11.44	2,253,411,325.11	8.83	73.09	
其他应付款	1,720,388,359.51	5.05	863,206,298.72	3.38	9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346,454.35	0.74	650,173,135.45	2.55	-61.34	
其他流动负债	5,553,176,415.79	16.29	2,299,146,457.26	9.01	141.53	
长期借款	272,468,830.95	0.80	141,756,196.66	0.56	9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191,204.50	1.39	385,551,610.29	1.51	22.73	
专项储备	848,439.24	0.00	12,568,291.43	0.05	-93.25	
少数股东权益	1,705,022,044.33	5.00	633,179,509.57	2.48	169.28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乐山川天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3.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并表斯威克所致。
4.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并表斯威克所致。
5.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合并斯威克预付光伏材料款所致。
6.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合并斯威克其他应收款所致。
7. 存货增加主要系华安公司存货增加及并表斯威克所致。
8. 合同资产减少主要系燃气工程合同资产减少所致。

9.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0.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期燃气管网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11. 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并表单位, 新增斯威克专利权、商标权, 光伏电站合同权益所致。
12. 商誉增加主要系本期收购斯威克及光伏电站所致。
13.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流量表、燃气管道增加所致。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本期计提中石油深燃坏账准备以及华安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智慧燃气公司土地及房屋预付款增加以及预付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16.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华安公司短期借款增加以及合并斯威克所致。
17.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工程施工及安装款及材料、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18.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应付股权收购款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所致。
20.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斯威克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由非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等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等银行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21. 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并表芮城电站所致。
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系收购新单位评估增值所致。
23. 专项储备减少主要系本期使用所致。
24.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系合并斯威克所致。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6,360,662.7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3%。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285,962.78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02,764.35
上年同期投资额	83,198.43
投资额增减幅度	243.71%

2021 年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投资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乐山川天燃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	燃气调压器的生产、销售	51%
顺平县聚正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城市燃气	70%
上海卉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服务	100%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封装胶膜、铝塑膜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50%
南京新星旺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燃气、燃气具生产和销售	100%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运营	100%
江苏新电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运营	100%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运营	100%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运营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公司出资 18 亿元收购斯威克 50% 股权，详细情况请参见《关于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布编号 2021-033）、《深圳燃气关于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公布编号 2021-035）、《深圳燃气关于收购斯威克 50% 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布编号 2021-043）。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华安公司	24,689	液化石油气和液化天然气的接收、储存、加工、销售和仓储业务	100	268,051.65	174,360.14	395,982.50	3,079.22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61,492	投资兴办天然气产业和城市管道	100	1,145,596.05	580,709.51	629,395.59	49,590.95

司(合并)		燃气产业,兴建城市管道燃气制气、供气设施等,天然气、液化石油气购销等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8,085	光伏封装胶膜、铝塑膜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50	387,478.06	180,634.40	173,446.35	18,994.85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57,840	液化天然气的购销	10	578,116.08	466,415.51	752,344.29	155,154.39

注:2021年9月斯威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净利润为9-12月数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斯威克51.1905%股份。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为落实“双碳”目标,《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等重要政策文件陆续发布,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正在加快形成。中国双碳目标和全球能源转型,将为天然气和光伏等清洁能源产业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 1. 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是一种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能与可再生能源形成良性互补,是推动能源供应清洁化的重要途径,是“双碳”目标下唯一保持增长的化石能源。根据中国石油经济技术研究院《2060年世界和中国能源展望(2021版)》,2020年中国人均天然气消费量约235立方米,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47.8%,OECD国家的20%左右。随着城镇化推进、管网设施完善、生活水平提升、大气污染治理及新能源融合发展需要,中国人均天然气消费有较大增长空间。考虑到天然气发电具有低碳、高效、稳定、启停快、变负荷能力强等特征,是能源清洁低碳转型的“最佳伙伴”和支撑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开发利用“稳定器”,预计中国天然气需求将在2040年前保持较快增长,峰值将近6,500亿方。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鼓励粤港澳大湾区增加天然气发电规模,完善LNG储运和天然气管网体系。《广东省城镇燃气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快气源、城镇燃气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深圳都市圈天然气管网互联互通;大力拓展天然气用户范围,扩大用气消费规模,持续推进“瓶改管”“煤改气”“油改气”工程,探索开展“送气下乡”工程试点,支持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实现“多用气”和推动能源消费转型升级,推动城燃企业整合改革,理顺终端用气价格机制。规划到2025年,广东省城镇燃气天然气用气量超过200亿立方米,较2020年142.9亿立方米增加39.96%。

《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深圳要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推进天然气调峰电源电站建设,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能源网络,推动深圳市天然气储备与调峰库二期扩建工程等气源项目和城市天然气输配系统建设,巩固提升“一张网、多气源、互连互通、海陆共济”天然气供应保障格局。大力推动管道天然气应用,新建住宅实现管道天然气全覆盖,老旧小区、城中村以及餐饮场所等用户实现管道天然气“应改尽改、能改全改”,到2025年,管道天然气普及率达90%以上。

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的相关规划均大力支持天然气发展,为公司天然气主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2. 光伏行业

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明确了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中长期发展目标。

中国《“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提出,要加快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壮大清洁能源产业,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促进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加快发展太阳能发电,全面推进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加快负荷

中心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建设，在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持续整装开发条件、符合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要求的地区，有序推进光伏发电集中式开发，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等屋顶光伏开发利用，推广光伏发电与建筑一体化应用。开展风电、光伏发电制氢示范。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 39% 左右，展望 203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在 2030 年达到 25% 的基础上进一步大幅提高，可再生能源发电成为主体电源。

从全球来看，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巴黎协定》得到国际社会广泛支持和参与，美国重返“巴黎协定”，欧盟《2030 年气候目标计划》将 2030 年温室气体减排目标由原有的 40% 提升至 55%，日本《全球变暖对策推进法》明确了日本政府提出的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中国、欧盟、美国、日本等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提出了碳中和目标，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路径上，可再生能源将成为主导能源。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在《世界能源转型展望》中提出，205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比将提升到 90%，其中光伏和风电占比 63%，全球光伏装机量将超过 14,000GW。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在全球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预计 2022-2025 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达到 232-286GW。

光伏行业良好的发展环境和强劲的增长前景，为公司光伏胶膜业务和光伏发电业务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展望未来，公司将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紧抓深圳“双区驱动”的战略机遇，落实国企改革部署，主动适应全球能源革命和智能时代新要求，积极推动公司发展规模和产业能级跃升，更好地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

“十四五”时期，公司将以“立足大湾区，优化布局，创新驱动，转型发展”为主线；贯彻实施“1234N”发展战略，围绕“迈进第一梯队实现规模化增长”1 个发展目标，坚持“清洁综合能源发展的践行者、智慧低碳城市服务的先行者”2 个战略定位，推动公司“从单一燃气供应向清洁能源综合运营、从数字化向智慧化、从产业集团向产业投资控股集团”3 大战略转型，打造“城市燃气、燃气资源、综合能源、智慧服务”4 轮驱动的业务布局，落实资本运作、科技创新、智慧转型等 N 项支撑保障措施，推动公司产业能级跃升，在做强做优的基础上加快做大，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经营目标：天然气销售量 48 亿立方米，液化石油气销售量 49 万吨，综合能源营业收入 60 亿元。

为完成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 1. 城市燃气

扎实推进深圳地区“瓶改管”，总结一期改造经验，统筹推进二期工程；进一步挖掘优质工商业客户，保障用户拓展和气量增长；做好宝昌电厂新建 9F 机组的供气准备工作，推动电厂气量稳步增长。理顺管道燃气销售价格，推动建立价格联动机制。推动优质城市燃气项目并购，进一步优化区域布局。

### 2. 燃气资源

加强燃气资源统筹，持续深化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气源合作，积极争取气源供应量。动态优化资源结构，用好广东大鹏长协、广东大鹏 TUA、华安 LNG、国家管网窗口期等多路资源，优化资源成本。做好下游 LNG+LPG 销售，加快构建全国性资源销售供应网络。推动 LNG 运输船、深圳市天然气储备与调峰库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

### 3. 综合能源

加大光伏胶膜产品研发推广力度，实施精品战略，积极拓展高端市场，实现品种结构优化升级，推进义乌二期、宿迁一期光伏胶膜基地建成投产，扩大光伏胶膜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积极布局可再生能源和园区综合供能业务，完成保定深圳产业园综合能源示范项目建设，推进深汕科技园集中制冷项目设计建设，积极发挥地缘优势，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公司城燃项目覆盖区域

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并购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推动深燃热电新建 9F 机组、配套热网等重点项目建设。

#### 4. 智慧服务

聚焦重点产品，大力发展智能燃气表、燃具、燃气保险等成熟的增值服务，提升市场占有率。加快增值业务产品选型开发，丰富产品种类，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加强与城市燃气业务的协同，提升单位客户价值贡献度。聚焦优势领域，打造主业延伸产品品牌，发挥赛易特公司、乐山川天国高新、“专精特新”优势，大力拓展外部市场。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仍存下述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1. 全球油气市场动荡，油气价格大幅波动，公司的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气源成本存在大幅上涨风险，气源供应量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部分天然气终端市场销售价格受到政府管制，存在不能及时传导上游气价上涨的风险。

2. 公司天然气销售量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在新冠肺炎疫情反弹的情况下，公司工商业用气增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 国家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总体思路，推进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随着天然气直供等政策的推进，可能会给公司现有业务和用户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4. 由于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原因，液化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国际采购业务可能面临一定的汇兑风险。

5. 光伏胶膜业务受原材料价格、市场竞争程度和政府光伏装机政策的影响较大，经营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面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将优化产业布局，推进天然气上下游一体化，用好上游接收站和管网公平开放政策，加强采购管理，坚持多气源策略，优化成本结构；积极推动政府主管部门完善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加快成本疏导；加强市场创新，发展综合能源和智慧服务业务，增强客户粘性，提升抗风险能力；加强与光伏胶膜上下游企业合作，降低市场波动风险；加强汇率风险管理，减少汇率波动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接待工作，加强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着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能够严格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五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法规，公司每月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财务快报，在报送有关季度末财务快报之前，公司公开披露相关业绩快报。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信息档案，严格执行相关规定，规范非公开信息的使用范围、审批流程和资料备案程序，必要时将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相关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做好防控内幕交易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6 日	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3 月 18 日	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13 日	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7 日	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8 月 19 日	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香港深燃增资的议案》；

3.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议案》；

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

5.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股份的议案》。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真	董事长	男	59	2017-12-28		435,500	435,500	0		150.6	否
黄维义	副董事长	男	71	2017-12-28		0	0	0		0	否
张小东	董事、总裁	男	58	2018-06-08		0	0	0		110.29	否
刘晓东	董事	男	51	2017-12-28		0	0	0		0	否
谢文春	董事	男	51	2022-01-05		0	0	0		0	否
周云福	董事	男	48	2021-02-05		0	0	0		0	否
何汉明	董事	男	66	2017-12-28		0	0	0		0	否
喻言	董事	男	36	2020-11-16		0	0	0		0	否
陈永坚	前任副董事长	男	71	2017-12-28	2022-4-15	0	0	0		0	否
刘秋辉	前任董事	男	60	2017-12-28	2022-4-1	783,055	783,055	0		87.41	否
张瑞理	前任董事	男	59	2017-12-28	2021-12-20	0	0	0		0	否
柳木华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12-28		0	0	0		10	否
徐志光	独立董事	男	57	2017-12-28		0	0	0		10	否
张国昌	独立董事	男	60	2017-12-28		0	0	0		10	否
刘波	独立董事	男	62	2017-12-28		0	0	0		10	否
黄荔	独立董事	女	53	2017-12-28		0	0	0		10	否
廖海生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20-06-28		0	0	0		0	是
杨金彪	监事	男	45	2017-12-28		6,500	6,500	0		0	否
李文军	职工监事	男	48	2017-12-28		0	0	0		74.92	否

王续瑛	职工监事	男	38	2017-12-28		0	0	0	57.43	否
纪伟毅	前任监事	男	56	2017-12-28	2022-4-15	0	0	0	0	否
郭加京	副总裁	男	59	2017-12-28		444,535	444,535	0	83.08	否
杨光	副总裁	男	56	2017-12-28		691,600	691,600	0	83.07	否
荣光新	副总裁	男	57	2017-12-28		0	0	0	80.64	否
张文河	副总裁	男	51	2017-12-28		227,500	227,500	0	79.76	否
侯涛	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	男	54	2018-06-01		0	0	0	82.69	否
王文想	安全总监	男	48	2020-04-17		68,250	68,250	0	79.08	否
杨玺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9-02-13		227,500	227,500	0	75.83	否
邱立华	总经济师	男	59	2018-02-12		0	0	0	87.95	否
卓凡	总工程师	男	58	2018-02-12		227,500	227,500	0	77.02	否
合计	/	/	/	/	/	3,111,940	3,111,940		1,259.7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真	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市第七届人大代表，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副理事长。历任深圳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3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黄维义	公司副董事长。1997年加入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之职，2013年2月至今任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用业务营运总裁，并于2021年4月获委任为中华煤气副常务董事暨执行董事，现任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副常务董事及行政委员会委员、港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行政总裁，并担任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多家内地附属公司董事长或董事，历任中国业务总监、内地公用业务总监。曾连续于2012年及2013年入选福布斯“中国上市公司最佳CEO榜”。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4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小东	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历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7年12月兼任公司董事。2018年6月起任公司总裁，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晓东	公司董事。2012年3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中银保险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中银保险稽核中心（杭州）内控督导（分公司总经理级）。2017年8月至2020年9月，兼任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8月至今，兼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谢文春	公司董事。2007年4月至2021年10月，历任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罗湖免税店经理助理、集团财务部副部长、部长、集团副总裁。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云福	公司董事。2010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何汉明	公司董事。2002年加入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2020年10月至今任中华煤气执行董事，2008年至今任中华煤气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2007年至今任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现任中华煤气行政委员会委员。2008年至今任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称为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今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喻言	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年7月至2012年10月，工作于深圳市国税局；2012年10月至2013年10月，工作于深圳团市委；2013年10月至2018年10月，工作于深圳市委组织部；2018年10月至今工作于新希望集团，担任华南区域公共事务总监、副总裁。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柳木华	公司独立董事。2003年7月至今在深圳大学经济学院工作，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兼任深圳市会计学会副会长、深圳市审计学会副会长、深圳市会计协会副会长，以及上市公司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志光	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兼任深圳华来利投资控股（集团）公司董事、深圳鼎业村镇银行监事会主席、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调解中心专家。2007年8月至今，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管委会委员、主任。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国昌	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香港大学经济及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香港会计师公会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成员、香港财务汇报局财务汇报检讨委员团成员。2004年7月-2016年9月，任香港科技大学会计学教授；2016年9月至今，任香港大学经济及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波	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科技专家委专家、国家科技奖励专家库专家、政协深圳市第六届委员会委员。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荔	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第五届、第六届政协委员。2004年3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2010年12月起担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CEO，南海成长系列基金管理合伙人；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廖海生	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2008年5月至2020年5月，历任深圳市国资委综合规划处主任科员、政策法规处（集体企业工作处）主任科员、综合规划处副处长、综合研究处副处长、综合研究处处长、集体资产管理处处长。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纪委书记。2020年6月至今，兼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20年7月至今，兼任深圳市监委驻公司监察专员。
纪伟毅	公司监事。2015年至今任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7月起任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营运总裁、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暨华衍水务执行副总裁，现任中华煤气行政委员会委员。2003年起任常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0月起任南京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2月起任港华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2年10月起任执行副总裁；2015年12月起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5月起任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监事。
杨金彪	公司监事。现任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3年10月加入新希望

	集团，先后担任三级饲料、燃气子公司财务经理、化工集团板块财务部长、集团总部经营管理部部门负责人等职。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文军	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法律顾问、企业管理部（法务部）总经理，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理事。历任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业务副经理、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法律事务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企业管理部（法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王续瑛	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监督管理经理。2009 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建设分公司行政管理、公司规划发展部天然气业务、综合监督部（纪检监察室）监督管理、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监督管理副经理等职务。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郭加京	公司副总裁。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杨光	公司副总裁，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燃气分会副理事长。历任公司发展部部长、输配分公司总经理、建设分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处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荣光新	公司副总裁。2002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深圳市财政局政策法规处处长（其间：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 月挂职锻炼到广西防城港市任副市长）。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政策法规处处长。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秘书处处长。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社会保障处处长。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张文河	公司副总裁。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安徽深燃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其间：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兼任纪检监察室（综合监督部）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文想	公司安全总监，深圳市应急管理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安全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石油和化工自动化应用协会智慧城市燃气分会副会长。历任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输配分公司副总经理兼注册安全主任、调度中心主任，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兼注册安全主任、安全技术部部长，公司安全管理部总经理兼注册安全主任，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公司组织人事部部长（其间：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兼任公司党委办公室（工会办公室）主任）。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安全总监。
杨玺	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公司财务部结算中心副主任、主任，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侯涛	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2006 年至 2018 年 5 月，历任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助理经理、内审经理、审计总监、副总裁-内审。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
邱立华	公司总经济师，深圳市燃气行业协会会长，广东省燃气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历任公司石油气分公司副经理、宝安分公司经理、龙岗分公司经理、燃气经营分公司经理、客服分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其间：2012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兼任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济师。
卓凡	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燃气分会常务理事，深圳市价格协会常务理事兼油气分会会长。历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拓展部副部长、开发部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输配分公司总经理、建设分公司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2020 年 4 月起兼任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商务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报告期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不包括根据长效激励约束方案拟发放的 2020 年度净利润分享和经济利润奖部分报酬。

(2) 纪伟毅先生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纪伟毅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杨松坤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提交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维义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1年7月	
黄维义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1年7月	
周云福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年7月	
纪伟毅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1年7月	
喻言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区域总裁	2018年10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参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岗位绩效评价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岗位绩效评价结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所列示。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1,259.77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瑞理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谢文春	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
刘秋辉	董事	离任	个人退休
陈永坚	董事	离任	个人退休
纪伟毅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深圳燃气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了下列报告：1.《2020 年管理层工作汇报》；2.《202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3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香港深燃增资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3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 2021 年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内部借款额度的议案》；2.《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3.《关于制定〈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工作设想》。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3.《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4.《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6.《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7.《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8.《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9.《关于改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公司 2020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情况报告》；11.《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2.《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13.《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了下列报告：1.《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公司 2021 年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8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公司组织变革及管控模式优化的议案》；2.《关于收购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 股份的议案》；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关于修订〈产权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了下列报告：1.《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安全生产工作报告》；2.《公司 2021 年度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9 月 23 日	1.《关于推行各级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的议案》；2.《关于提高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计件员工薪酬方案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规定〉的议案》；5.《关于修订〈公司境外投资管理暂行规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购销合同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收购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股权的议案》；2.《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21 年 10 月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2.

三十三次临时会议	26 日	《关于制定〈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深燃鲲鹏私募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真	否	13	13	11	0	0	否	4
黄维义	否	13	13	13	0	0	否	0
张小东	否	13	13	10	0	0	否	3
刘晓东	否	13	13	10	0	0	否	3
周云福	否	11	11	10	0	0	否	0
何汉明	否	13	13	13	0	0	否	0
喻言	否	13	13	10	0	0	否	1
陈永坚	否	13	13	13	0	0	否	0
刘秋辉	否	13	13	10	0	0	否	5
张瑞理	否	12	12	9	0	0	否	4
柳木华	是	13	13	10	0	0	否	1
徐志光	是	13	13	11	0	0	否	1
张国昌	是	13	13	13	0	0	否	0
刘波	是	13	13	10	0	0	否	0
黄荔	是	13	13	1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柳木华、何汉明、张国昌、黄荔
提名委员会	张国昌、刘晓东、黄维义、徐志光、刘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志光、柳木华、黄荔
战略委员会	李真、张小东、刘波

##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0 日	1. 听取了 2020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2. 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安排，协商确定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具体时间安排；3. 听取了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4. 听取了公司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4 月 15 日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3.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4.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深圳燃气内控体系工作报告》；5.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6.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7.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8.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建议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建议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0 月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	

月 20 日	“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会审议。	
--------	------------------	------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2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0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954
销售人员	963
技术人员	1,940
财务人员	242
行政人员	1,942
合计	9,041
<b>教育程度</b>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21
大学本科	2,575
大专及以下	6,145
合计	9,04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货币形式支付给员工的劳动报酬，由正常工作时间工资、非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和福利三部分组成，其中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主要由岗位工资构成；非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主要由绩效工资构成；福利主要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企业年金和住房公积金等各类福利。公司的薪酬总额主要依据公司薪酬策略、经济效益、在岗职工人数、行业薪酬水平、社会物价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

综合上述因素，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规模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合理配置员工总数，根据同行业市场薪酬水平和公司引才、留才的需要，确定合理的、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以此为准测算公司年度薪酬总额，并结合当年公司经营效益情况予以适当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经营目标，结合业务和员工发展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面向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员实施全方位多层次培训。持续开展管理人员领导力提升培训，着力加强年轻干

部培养，提升管理绩效。设计员工学习地图，在安全生产、客户服务、工程管理、企业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强化技能培训和认证考核，提升员工专业素质和职业技能。推进任职资格认证工作，拓宽员工成长路径。深化师课建设，推广培训教育系统，引入微课、视频直播等线上学习方式，推动数字化学习转型。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9,26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657,938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每年均进行现金分红，实际分红比例均超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

2021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2,876,767,5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元2.1元（含税），公司以2021年6月23日为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24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17,818,157.92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积极性，激发企业发展活力，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实施《长效激励约束方案》，激励对象为对公司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人员及骨干，具体为公司总部中层副职及以上管理人员（不含监事会主席、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长效激励包括净利润分享和经济利润奖（EP）两部分，激励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0-2022 年度。有关详情参见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截至年报披露日，相关长效激励尚未兑现。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情况请参见上文第十（二）相关内容。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点及企业经营实际，持续完善内控制度，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保障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监督为重点，严格、规范、有效的内控体系，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建立主要管理事项的工作指引等体系文件，在规范所并购项目的经营与管理的基础上，建立健全权责对等的授权机制，提升各级管理人员主观能动性；以全面预算为抓手，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监管，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对下属公司的财务管理及资金统筹，及时跟进各单位业务及重大事项进展，及时掌握业务信息，对财务影响进行分析预测，以做好资金管控和风险管理。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深圳燃气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从 2011 年度起公开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深圳燃气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深圳燃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展乡村振兴工作，竭诚回报社会，彰显责任担当。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一、连续 26 年帮扶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

1995 年夏天，深圳燃气积极响应深圳市委、市政府开展“特区·山区心连心”活动的号召，对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开展帮扶工作。26 年间，深圳燃气通过任教挂职、文化帮扶等方式，为三都县乡村振兴注入深燃力量。截至 2021 年，深圳燃气共派出 533 名新入职毕业生前往三都县开展支教挂职活动，累计捐赠书籍超过 2 万册，累计捐款 600 余万元。

#### (一) 打造平台，形成三都锻炼培养模式

深圳燃气立足新形势，结合三都县巩固脱贫成效、实现乡村振兴的工作需求，探索支教挂职锻炼模式的优化升级。2020 年 10 月，“三都深燃员工教育基地”在三都县委党校正式揭牌成立，2021 年 9 月首批学员，共计 45 名新入职大学生到教育基地进行培训。培训教育基地的建设推动构建三都县与深圳燃气在新时代背景下的新型合作关系，进一步促进双方合作交流，发挥各自优势，协同发展。

#### (二) 紧扣中心深入调研，建言献策促进发展

为帮助三都县更加精准地开展脱贫攻坚战，使精准帮扶工作更加有效，深圳燃气历届支教与挂职队员结合当地实际开展了大量的社会调研。课题调研主要围绕三都县当地民族文化旅游、留守儿童成长、空巢老人关怀、民族特色产品推广等方面的热点问题展开，通过座谈、实地走访、调查问卷、查阅文献等形式，分析问题并提出相应对策，累计形成 30 余份社会调研报告递交至三都县委、县政府，对三都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三）以文化帮扶，助推脱贫攻坚

深圳燃气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结合三都县委提出打造“远古水族，灵绣三都”的品牌战略，继纪录片《过端》和《绣》斩获国内外大奖后，2021年再次资助60万元，联合三都县、李亚威导演和深圳市企业联合会等单位共同拍摄第三部纪录片《水书先生》，持续帮助三都县深入挖掘水族文化资源，增强三都县人民对自身民族文化的认知和自信，让世界更加深入地了解了三都特有的水族文化。2021年下半年，深圳燃气与三都县签订了《深圳燃气助力三都县乡村振兴共建协议书》，为进一步推动当地发展贡献力量。

#### 二、定点帮扶民乐西村，助力民乐西村华丽蜕变

在深圳燃气对口帮扶民乐西村的5年间，累计派出4名驻村队员，帮助民乐西村完善基础设施，村集体经济得到稳步增长，村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也得到了显著提升。截至2021年，深圳燃气对口帮扶民乐西村共计投入690余万，形成扶贫资产18项；产业和资产收益项目8项；归档扶贫档案70项。2021年5月，在上级单位的指导下，深圳燃气驻村工作队与民乐西村村委完成扶贫资产档案交接。2021年7月，深圳燃气圆满完成对口帮扶民乐西村各项工作，荣获“2019-2020年河源市脱贫攻坚突出贡献集体”荣誉称号。

#### （一）多措并举，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2021年1月份，深圳燃气驻村工作队克服疫情影响，继续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目标，查漏补缺，巩固脱贫攻坚成效。深圳燃气驻村工作队在进村入户排查疫情的同时，评估疫情对原贫困户及其农产品销售、产业发展的影响，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按照精准扶贫政策的相关要求，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干部对原在册贫困户和整村脱贫出列的“八有”、“十指标”等情况进行了系统全面梳理，对照各项指标逐一排查，逐一消项。围绕广东省以及河源市考核要求，完善相关档案资料和工作台账，及时收集整理各类佐证材料，妥善保管备查，填写发放“八有”范本，明白卡等。确保了贫困户全面脱贫，民乐西村整村达标出列。

#### （二）规划蓝图，持续绘就美丽民乐西村

按照新农村建设要求，深圳燃气驻村工作队积极跟进民乐西村乡村振兴规划，推进基础设施及产业项目。2021年上半年推进完善了民乐西村党服务中心大楼周边设施及协调村文化广场设施、绿化完善等，并结合深圳燃气对口帮扶民乐西村资金结余情况，完善了民乐西村党群服务中心旁400平方米的阳光棚建设，极大地方便了村民办事车辆停放，优化了周边环境，使民乐西村旧貌换新颜，提升村民幸福感，各级领导对民乐西村的发展状况都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 （三）帮扶产业，发展带贫益贫项目

通过开展黑山羊养殖以及光伏发电等项目，深圳燃气帮助民乐西村不断壮大其集体收入，2020年度村集体收入已达到30.5万元。为进一步增强民乐西村自身造血能力，深圳燃气驻村工作队为民乐西村争取了帮扶专项财政资金38万元，在民乐西村发展瘦身鱼养殖项目。届时，瘦身鱼养殖项目每年所产生的8%收益将作为村集体经济收入。

#### 三、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派驻干部入驻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深圳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口帮扶汕头、河源和汕尾市驻镇帮镇扶村相关工作要求，由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深圳燃气组成了乡村振兴工作队，对口帮扶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工作队以党建为抓手，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重点，以全面实现乡村振兴为方向，落实驻镇扶村工作职责，推进乡镇民生保障、基层治理、产业发展等工作。

#### （一）抓党建、强头雁，筑牢党组织坚强堡垒

成立临时党支部，与镇党委、村党组织开展主题党日共建活动，集中打造“党建+乡村振兴”宣传阵地，推进“头雁”工程，推动村重大事项决策制度，持续强化村两委干部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创新意识。协同村干部深入基层，走入田间地头访贫问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一是开展电力设施安全隐患整治、防疫和交通安全宣传；二是上门为56名老人办理线上社保认证，帮助400余位村民办理第三代社保卡；三是举行燃气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教会学生如何识别燃气安全隐患，掌握燃气事故应对措施。

#### （二）建机制、勤监测，守住不发生返贫底线

收集整理2020年度全镇脱贫户综合信息台账，协助驻地党委政府落实2021年省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回头看”15项重点工作，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通过建立三维动态监测模型，对全镇所有人群进行初筛，对风险人群精准识别，按照“红橙黄蓝”进行分类，做到“大排

查，精测量”结合，为基层防返贫监测工作人员减少 96.1% 上门工作量。深入困难户家中走访慰问，详细了解生活生产情况和存在困难，有针对性的落实帮扶措施。如开展新乡姜薯推介活动，于深圳海吉星消费帮扶中心设立新乡姜薯线下展示点，帮助新乡村农户销售姜薯 2000 余斤；邀请水产专家开展 3 场专题培训，提升个人能力；动员乡贤成立教育基金会，协助编制完善《东陇小学奖教奖学及助学实施方案》，由本地乡贤出资每学年 32 万元作为奖教奖学助学金。

### （三）育产业、兴文化，助力乡村全面发展

一是积极探索“党建+产业”融合模式，深挖湖东村资源禀赋优势，组织村委干部召开动员部署会，制定土地征收补偿方案，实行党员分片包干制，激活村蔬菜种植合作社、盘活 4 亩撂荒地、完成 12 亩菜地的集中整合，因地制宜打造湖东村绿色蔬菜产业示范带；二是协助金融助力宣传推广农行“惠农 e 贷”低息金融产品，为水产养殖户解决资金周转困难，合计放款 56.3 万元创业资金；三是组建乡村振兴乐队，在镇、村开展 12 场巡回演出，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弘扬爱党、爱国主义精神。

###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1. 根据三都县发展实际，将三都深燃员工教育基地作为三都与深圳燃气新型合作关系的载体，打造成为新入职青年员工国情教育的讲堂、民本情怀的源地、社会实践的熔炉、成长发展的引擎。同时，根据《深圳燃气助力三都县乡村振兴共建协议书》，助力三都县充分发掘并发挥本地资源禀赋优势，培育新产业，打造新动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聚焦乡村振兴工作要求，结合河溪镇当地实际，发掘当地资源优势，会同牵头单位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系统谋划、科学编制镇域乡村振兴规划，为下一步有针对性开展帮扶工作提供指引。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国资委	自 2008 年 5 月 20 日起, 不在深圳及深圳以外的任何区域投资或经营与深圳燃气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不与深圳燃气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自 2008 年 5 月 19 日起, 不在深圳燃气业务或投资所在的同一区域投资或经营与其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避免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自 2008 年 5 月 19 日起, 不在深圳燃气业务或投资所在的同一区域投资或经营与其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避免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于本年度内，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详见财务报告附注有关说明。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0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规定：“会计师事务所连续审计不得超过 5 年，连续审计超过 5 年的，必须予以轮换。”鉴于公司原聘请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采用招标方式选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深圳燃气关于向港华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天然气的关联交易	公告编号：2021-001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6,810	4,120	0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9,000	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1/22	2021/3/26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10%	1.07	1.07	1.07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	2021/1/20	2021/4/21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30%	2.39	2.39	2.39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1/20	2021/4/21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0%	1.70	1.70	1.70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1/21	2021/4/22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0%	1.70	1.70	1.70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2/5	2021/6/8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5%	2.31	2.31	2.31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2021/2/22	2021/6/17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5%	1.09	1.09	1.09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2021/3/26	2021/6/28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5%	0.89	0.89	0.89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021/4/23	2021/7/26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25%	2.43	2.43	2.43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4/2	2021/7/29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45%	2.23	2.23	2.23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4/26	2021/8/17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25%	2.01	2.01	2.01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1/4/28	2021/8/18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25%	1.99	1.99	1.99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1/8/20	2021/11/26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15%	4.23	4.23	4.23	是	否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20	滚动购买及赎回	无期限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赎回收回本息	2.90%	13.49	13.49	13.49	是	否	
兴业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019/11/15	无期限	自有资金	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赎回收回本息	3.12%	9.36	9.36	9.36	是	否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0/12/7	2021/1/7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收回本息	2.85%	21.78	21.78	21.78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2004年4月30日, 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广东液化天然气项目天然气销售合同》。合同约定自2006年起至2031年止, 公司累计向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液化天然气598万吨。合同基本期限为25年, 合同约定天然气价格为每立方米约1.70元(含税价格, 有可能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向下浮动), 达产期(2011年4月1日-2027年3月31日)每年供应27.1万吨天然气, 合同总金额约132亿元。

2. 2004年9月7日, 公司与深圳市建设局签订《深圳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协议约定授予公司统一经营深圳市行政区域内的一切管道燃气业务, 特许经营权期限自2003年9月1日至2033年9月1日。特许经营费为人民币1元,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一次性缴付。协议约定, 除公司自行投资建设的管道燃气设施外, 公司需租赁深圳市及其所辖区各级人民政府或各部门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的全部市政管道燃气设施计人民币22,524.70万元, 租赁期限同特许经营权期限, 租金为每年人民币1元, 租赁期限内, 公司对租赁资产承担相关的资产责任和运营责任。2006年10月13日, 公司与深圳市建设局签订《深圳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 深圳市建设局经深圳市政府授权将新增管道燃气设施计人民币3,106.10万元租赁给公司使用, 租赁期限自租赁经营之日起至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之日止, 深圳市建设局不再另行收取新增管道燃气设施租金。2009年7月13日, 公司与深圳市建设局签署《深圳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协议约定公司需向深圳市建设局支付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自2009年起每年4月30日之前缴纳上一年度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具体标准为: 2008、2009年度分别为600万元/年; 2010年起按照管道燃气业务当年销售收入的0.5%缴纳, 达到或超过1,000万元/年时原则上按1,000万元/年缴纳。

3. 2010年8月10日, 公司与中石油签署《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购销协议》, 协议约定在西气东输二线向深圳供气达产之日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 公司可每年向中石油采购40亿立方米天然气。采购价格按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4. 2010年11月27日, 公司与深圳钰湖电力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购销协议(电厂专用)》, 协议约定在西气东输二线向深圳供气达产之日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 公司每年向该公司销售天然气, 销售价格按深圳市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5. 2011年2月13日,公司与深圳宝昌电力有限公司(现名:深圳大唐宝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购销协议(电厂专用)》,协议约定在西气东输二线向深圳供气达产之日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公司每年向该公司销售天然气,销售价格按深圳市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6. 2012年5月26日,公司与深圳南天电力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购销协议(电厂专用)》,协议约定在自供气试运转期结束后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公司每年向深圳南天电力有限公司公司每年向该公司销售天然气,销售价格按深圳市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7. 2016年11月10日,公司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天然气购销协议(电厂专用)》,协议约定在自供气试运转期结束后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公司每年向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司销售天然气,协议约定预计2017年下半年开始供气,试运转期为30天,供气期约为23年。销售价格按深圳市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8. 2021年7月7日,公司作为买方与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合同背景为深圳燃气等粤港澳大湾区城燃企业委托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下属企业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办理与落实广东大鹏粤港方股东约65万吨/年LNG代加工权益相关的进口LNG的采购、接收与分配工作,其中深圳燃气向天然气贸易公司采购天然气约27万吨/年,合同期限:2021年7月至2034年2月;采购价格:上游LNG采购单价+接收站气化管输费单价+合同规定的其他合理成本(如有)。

9. 2021年10月5日,华安公司与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采购合同,合同期限:2023年1月至2032年12月,其中2023—2024年22.5万吨/年,2025—2032年30万吨/年。采购价格:LNG价格+服务费。

####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 18 深燃 01	2018 年 4 月 17 日	4.80%	1,900,000,000	2018 年 5 月 9 日	1,9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7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披露了《深圳燃气关于“18 深燃 01”公司债的回售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实施“18 深燃 01”回售，在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80,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8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完成回售资金兑付，当前债券余额为 1,820,000,000 元。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7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09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	1,153,583,786	40.10	0	无	0	国家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0	470,610,934	16.36	0	无	0	境外法人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0	267,500,792	9.3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8,767,545	258,045,449	8.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0	173,891,581	6.04	0	质押	105,8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54,141.00	42,137,648	1.46	0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8,000.00	27,458,870	0.95	0	未知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0	23,530,468	0.82	0	无	0	境外法人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3,259,900.00	14,079,368	0.49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360,000.00	10,860,000	0.38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53,583,786	人民币普通股	1,153,583,786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470,610,934	人民币普通股	470,610,934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267,500,792	人民币普通股	267,500,792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58,045,449	人民币普通股	258,045,449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173,891,581	人民币普通股	173,891,58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137,648	人民币普通股	42,137,64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458,870	人民币普通股	27,458,870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23,530,468	人民币普通股	23,530,468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4,079,368	人民币普通股	14,079,36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0,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国资委持有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国资委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勇健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代表深圳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境内上市公司深圳能源(000027)、深振业(000006)股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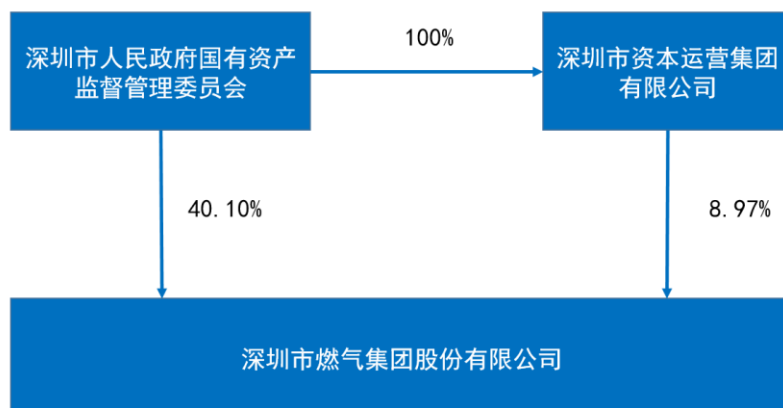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

###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黄维义	2003年7月14日		50,000	主要业务为对本公司的投资
情况说明	该公司为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目前在中国大陆开展的主要业务为对本公司的投资。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深圳燃气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燃 01	143585	2018-4-18	2018-4-18	2023-4-17	18.2	4.80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公众投资者	上市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深圳燃气 2016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2021 年 7 月 11 日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
深圳燃气 2016 年公司 债券（第二期）	2021 年 11 月 22 日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
深圳燃气 2018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	2021 年 4 月 18 日完成付息、回售工作。

##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 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 大厦 33 楼	/	戴卓伦	0755-82130833
毕马威华振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 马威大楼 8 层	李莉、谭春枚	谭春枚	13544260680
上海市锦天城律 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陆家嘴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 大厦 9、11、12 楼	/	宋晏	021-61059000
中诚信国际信用 评级有限责任公 司	北京东城区朝阳 门内大街南竹杆 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	李转波	1341958864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 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运作 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 规使用的整 改情况(如 有)	是否与募集 说明书承诺 的用途、使 用计划及其 他约定一致

18 深燃 01	190,000	190,000	0	正常	无	是
----------	---------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深燃气 SCP002	012102406	2021 年 07 月 01 日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500,000,000	2.89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无		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深燃气 SCP003	012103745	2021 年 10 月 18 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2022 年 07 月 15 日	1,000,000,000	2.83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无		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1 深燃气 CP001	042100314	2021 年 08 月 06 日	2021 年 08 月 06 日	2022 年 08 月 05 日	1,500,000,000	2.66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无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1 月 20 日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5 月 8 日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7 月 7 日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

##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谢智健	010-665924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	张昊	010-8992661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	马青	17600805918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李莉、谭春枚	谭春枚	1354426068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	李转波	13419588646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楼	/	宋晏	021-610590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六)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9.77	27.75	7.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33	12.26	8.75	
流动比率	0.58	0.59	-1.69	
速动比率	0.50	0.50	0.00	
资产负债率 (%)	58.74	51.20	增加 7.54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0	0.33	-39.39	
利息保障倍数	9.16	8.85	3.5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57	14.49	-60.9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25	11.23	17.99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燃气”)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燃气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燃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商誉减值  
(二) 收购斯威克及四家光伏发电公司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以及收购对价分摊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 商誉减值</b></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17)“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27)“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附注四(17)“商誉”。</p> <p>于2021年12月31日，深圳燃气合并财务报表中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62,135,234.03元，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3,204,171.59元。管理层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对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以进行减值测试。</p> <p>管理层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涉及对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根据管理层的评估结果，2021年度，深圳燃气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为人民币5,238,953.94元。</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如复杂性、主观性，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li> <li>• 获取管理层的商誉减值测试，在我们内部评估专家的参与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li> <li>(2) 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评估方法是否恰当；</li> <li>(3) 将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1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与2020年度的相关预测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li> <li>(4) 通过比对历史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计划、相关行业以及可比公司经营趋势等，评估未来现金流预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等重要参数是否合理；</li> </ol> </li> </ul>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 商誉减值(续)</b></p> <p>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p>(5) 复核未来现金流预测的相关计算过程的准确性；</p> <p>(6) 考虑管理层于减值评估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可能出现的合理波动的潜在影响。</p> <p>基于上述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关键假设能够被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支持。</p>
<p><b>(二) 收购斯威克及四家光伏发电公司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以及收购对价分摊</b></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7)“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附注四(17)“商誉”、附注五(1)“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与管理层讨论并了解交易的目的及定价依据；</li> <li>• 获取购买斯威克和四家光伏发电公司股权的相关协议、估值报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成员名单以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核对交易的细节；</li> <li>• 了解、评估及测试管理层有关企业合并会计处理相关的内部控制；</li> <li>• 对独立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及客观性进行评估；</li> </ul>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二)收购斯威克及四家光伏发电公司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以及收购对价分摊(续)</b></p> <p>于2021年8月31日,深圳燃气以人民币18亿元的对价向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收购了其持有的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威克”)50%的股权,斯威克成为深圳燃气的子公司。此外,于2021年11月和12月,深圳燃气以合计人民币757,690,000元的对价分别向东方日升或其子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四家光伏发电公司100%的股权,从而将四家光伏发电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于购买日,深圳燃气分别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上述被收购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收购对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深圳燃气因上述收购斯威克以及四家光伏发电公司的交易分别确认商誉人民币894,618,924.52元及人民币121,896,438.02元,识别出之无形资产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71,985,561.30元及688,403,900.00元。</p> <p>管理层聘请了独立评估机构协助识别可辨认资产及评估公允价值。购买日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包括无形资产的识别、估值方法的选择、以及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等,涉及收入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无形资产分成率、贡献资产贡献率、识别的无形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我们内部评估专家的参与下:</li> <li>(7) 评估管理层及独立评估机构在估值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方法是否恰当;</li> <li>(8) 复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商誉计算的准确性;</li> <li>(9) 阅读收购协议及相关公告以及斯威克和四家光伏发电公司的财务信息,以评估识别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合理性;</li> <li>(10) 通过与管理层的访谈,并参考斯威克和四家光伏发电公司的历史业绩和经营数据、市场可比数据等,评估管理层在评估无形资产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是否合理,包括收入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无形资产分成率、贡献资产贡献率、剩余可使用年限及折现率等,以及管理层对斯威克和四家光伏发电公司未来现金流预测的合理性,并考虑这些关键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估值的潜在影响;</li> <li>(11) 了解管理层的未来商业发展计划以评估商誉确认的商业合理性;</li> </ul>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二)收购斯威克及四家光伏发电公司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以及收购对价分摊(续)</b></p> <p>评估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尤其是识别无形资产及评估其公允价值，从而影响商誉的确认，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p>根据已执行的上述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以及对价分摊中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关键假设能够被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支持。</p>

### 四、其他信息

深圳燃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燃气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燃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燃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燃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燃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燃气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深圳燃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_\_\_\_\_  
孔昱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柳璟屏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3,184,268,511.86	3,891,150,400.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42,022,835.29	90,159,110.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600,698,469.63	39,812,645.01
应收账款	4	2,825,167,870.22	782,446,828.13
应收款项融资		66,859,557.66	
预付款项	5	573,438,094.18	377,554,296.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	223,757,526.52	134,547,390.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1,396,108,353.67	354,583,992.41
合同资产	8	52,202,225.59	112,955,127.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	279,458,030.86	188,199,510.22
流动资产合计		9,243,981,475.48	5,971,409,301.2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	323,952,256.89	303,767,617.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1,431,314,016.36	1,589,014,516.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	13,691,031,964.82	12,356,593,191.55
在建工程	15	2,632,654,103.36	1,847,942,79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	431,128,315.53	
无形资产	17	2,393,469,217.38	1,303,526,450.90
开发支出			
商誉	19	2,728,931,062.44	1,591,579,529.50

长期待摊费用	20	352,361,292.94	208,833,04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37,787,021.09	112,789,85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729,600,997.17	228,779,708.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52,230,247.98	19,542,826,709.32
资产总计		34,096,211,723.46	25,514,236,010.6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3	1,977,680,401.90	1,156,808,552.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	92,645,153.25	
应付账款	25	3,900,359,475.41	2,253,411,325.11
预收款项	26		
合同负债	27	2,042,731,478.20	1,952,407,61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	631,285,727.90	764,285,586.97
应交税费	29	211,981,614.32	255,960,489.78
其他应付款	30	1,720,388,359.51	863,206,298.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357,780.50	6,7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	251,346,454.35	650,173,135.45
其他流动负债	32	5,553,176,415.79	2,299,146,457.26
流动负债合计		16,381,595,080.63	10,195,399,462.81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	272,468,830.95	141,756,196.66
应付债券	34	1,820,000,000.00	1,963,84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	614,060,985.48	
长期应付款	36	60,476,123.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	406,749,989.94	375,538,394.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191,204.50	385,551,610.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6,947,134.37	2,866,686,201.63
负债合计		20,028,542,215.00	13,062,085,664.4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其他权益工具	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	1,934,547,909.67	1,991,831,910.71
减：库存股	44		
其他综合收益	45	1,009,782,400.17	1,146,947,287.44
专项储备	46	848,439.24	12,568,291.43
盈余公积	47	865,099,333.57	744,237,012.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	5,675,638,887.48	5,046,655,84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362,647,464.13	11,818,970,836.60
少数股东权益		1,705,022,044.33	633,179,50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067,669,508.46	12,452,150,34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4,096,211,723.46	25,514,236,010.61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86,661,493.14	1,919,676,59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3,800.24	
应收账款	1	341,478,831.57	394,629,069.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116,549.75	35,155,446.60
其他应收款	2	2,351,059,859.84	3,262,526,727.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5,169,606.07	59,708,553.99
合同资产			48,142,983.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304,986.57	130,617,663.73
流动资产合计		4,574,285,127.18	5,850,457,035.68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0,330,382,844.80	5,666,237,51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6,209,500.00	1,583,9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94,343,054.79	5,378,780,916.07
在建工程		1,178,466,781.49	683,687,193.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532,856.71	
无形资产		435,661,337.88	422,596,844.75
开发支出			
商誉		16,721,409.21	16,721,409.21
长期待摊费用		257,742,629.45	119,003,39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93,01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066,927.92	107,860,271.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33,127,342.25	13,991,100,562.01
资产总计		23,707,412,469.43	19,841,557,597.6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701,374,018.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9,945,998.96	917,700,495.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3,440,343.21	848,662,959.02
应付职工薪酬		437,624,576.71	570,555,529.18
应交税费		20,577,678.93	59,753,701.07
其他应付款		2,999,739,599.89	1,370,488,79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134,679.05	635,163,510.45
其他流动负债		5,115,818,451.44	2,114,995,171.54
流动负债合计		10,815,281,328.19	7,218,694,176.4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820,000,000.00	1,963,84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58,103.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3,771,680.12	223,663,95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055,545.84	204,311,762.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4,885,329.17	2,391,815,714.14
负债合计		13,010,166,657.36	9,610,509,890.5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7,977,811.23	2,107,977,811.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7,536,512.90	1,145,840,437.90
专项储备		271,060.92	271,060.92
盈余公积		865,099,333.57	744,237,012.15
未分配利润		3,839,630,599.45	3,355,990,890.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97,245,812.07	10,231,047,70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07,412,469.43	19,841,557,597.69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414,734,213.10	15,014,814,569.43
其中：营业收入	49	21,414,734,213.10	15,014,814,569.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60,876,443.99	13,431,580,658.71
其中：营业成本	49	17,178,416,763.29	11,144,298,435.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	82,882,797.86	71,144,232.56
销售费用	51	1,473,403,533.12	1,524,664,478.97
管理费用	52	274,291,624.84	257,901,015.17
研发费用	53	382,099,527.31	241,743,115.06
财务费用	54	169,782,197.57	191,829,381.27
其中：利息费用		224,720,491.55	233,399,744.42
利息收入		-51,828,613.50	-48,659,845.43
加：其他收益	55	55,528,935.42	49,250,734.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	122,126,727.24	159,486,280.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28,877.02	6,692,987.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		2,070,892.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	-74,972,478.90	-104,342,186.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	-113,289,869.85	-82,085,188.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	3,894,957.62	54,751,133.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7,146,040.64	1,662,365,577.32
加：营业外收入	61	29,555,790.61	30,400,359.77
减：营业外支出	62	42,686,222.52	8,784,001.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4,015,608.73	1,683,981,935.76
减：所得税费用	63	293,589,393.40	301,947,76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426,215.33	1,382,034,166.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426,215.33	1,382,034,166.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3,966,552.27	1,321,400,281.9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459,663.06	60,633,884.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164,887.27	1,292,0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164,887.27	1,292,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3,261,328.06	1,383,326,166.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6,801,665.00	1,322,692,281.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459,663.06	60,633,884.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9,027,313,580.00	7,348,208,776.51
减：营业成本		6,820,357,220.37	5,100,468,100.45
税金及附加		33,260,614.51	36,917,750.80
销售费用		729,384,073.76	931,201,043.22
管理费用		185,567,962.87	222,365,296.65
研发费用		307,032,687.11	241,743,115.06
财务费用		101,578,813.98	91,350,595.72
其中：利息费用		217,497,663.73	217,424,798.54
利息收入		-120,229,508.58	131,990,015.58
加：其他收益		32,574,943.71	38,858,69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463,956,870.43	156,460,46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20,193.60	-417,64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26,789.60	-92,342,406.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28,338.08	-4,957,720.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1,814.07	36,016,053.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3,930,707.93	858,197,958.70
加：营业外收入		23,990,868.86	24,599,043.80
减：营业外支出		30,470,252.37	1,276,563.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7,451,324.42	881,520,439.49
减：所得税费用		88,828,110.24	99,628,383.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623,214.18	781,892,055.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623,214.18	781,892,055.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303,925.00	1,292,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303,925.00	1,292,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0,319,289.18	783,184,055.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67,960,097.73	16,903,285,732.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28,94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79,772.15	227,987,93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72,668,815.89	17,131,273,66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3,441,538.86	11,437,291,924.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3,416,040.39	1,452,866,00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3,556,988.00	624,276,27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779,373.19	589,200,25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5,193,940.44	14,103,634,45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74,875.45	3,027,639,210.4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289,392.31	157,028,103.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212,977.25	120,713,36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79,483.62	8,352,78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65	172,150,628.75	1,225,621,912.12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632,481.93	1,511,716,16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3,475,097.57	978,407,962.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326,063.32	291,419.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1,852,451.18	446,353,327.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	87,000,000.00	896,92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4,653,612.07	2,321,980,10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021,130.14	-810,263,942.5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22,499.70	29,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22,499.70	29,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7,083,264.34	913,662,131.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	7,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0,005,764.04	2,943,062,131.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42,163,427.62	3,401,125,787.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0,629,058.34	758,751,960.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8,066,599.98	30,583,999.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	427,504,582.76	84,611,90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80,297,068.72	4,244,489,65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708,695.32	-1,301,427,522.1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938,000.54	-5,269,094.9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17,775,559.91	910,678,65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8,819,156.60	2,968,140,505.8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961,043,596.69	3,878,819,156.60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3,245,194.96	8,501,193,347.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55,910.21	1,389,610,74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0,101,105.17	9,890,804,09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62,186,165.93	5,336,336,055.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1,500,609.60	896,408,31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495,221.55	263,121,27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16,061.39	501,644,61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7,198,058.47	6,997,510,27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903,046.70	2,893,293,825.6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3,641,211.09	156,878,10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795,796.47	78,040,883.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061,201.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498,208.56	234,918,98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7,344,206.88	379,522,868.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35,387,641.54	1,690,299,3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419.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2,731,848.42	2,070,113,64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9,233,639.86	-1,835,194,660.2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110,085.56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0,110,085.56	3,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60,327,018.45	3,0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8,589,630.54	709,134,12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2,054.91	130,2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6,788,703.90	3,742,264,37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321,381.66	-742,264,373.2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b>		-5,886.34	-88,170.10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015,097.84	315,746,62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9,676,590.98	1,603,929,968.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661,493.14	1,919,676,590.98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1,991,831,910.71		1,146,947,287.44	12,568,291.43	744,237,012.15	5,046,655,840.87	11,818,970,836.60	633,179,509.57	12,452,150,346.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6,730,494.00	1,991,831,910.71		1,146,947,287.44	12,568,291.43	744,237,012.15	5,046,655,840.87	11,818,970,836.60	633,179,509.57	12,452,150,34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84,001.04		-137,164,887.27	-11,719,852.19	120,862,321.42	628,983,046.61	543,676,627.53	1,071,842,534.76	1,615,519,16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164,887.27			1,353,966,552.27	1,216,801,665.00	186,459,663.06	1,403,261,32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84,001.04						-57,284,001.04	953,458,657.78	896,174,656.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922,499.70	52,922,499.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		11,563,853.64						11,563,853.64	11,563,853.64	23,127,707.28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68,436,217.35						-68,436,217.35	-132,715,562.65	-201,151,780.00
5. 子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锁									18,845,750.00	18,845,750.00
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10,163,443.20	1,010,163,443.20
7. 其他		-411,637.33						-411,637.33	-7,321,326.11	-7,732,963.44
(三) 利润分配						120,862,321.42	-724,983,505.66	-604,121,184.24	-68,066,599.98	-672,187,784.22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862,321.42	-120,862,321.4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4,121,184.24	-604,121,184.24	-68,066,599.98	-672,187,784.2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719,852.19			-11,719,852.19	-9,186.10	-11,729,038.29
1. 本期提取					28,856,223.55			28,856,223.55	569,249.73	29,425,473.28
2. 本期使用					40,576,075.74			40,576,075.74	578,435.83	41,154,511.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76,730,494.00	1,934,547,909.67		1,009,782,400.17	848,439.24	865,099,333.57	5,675,638,887.48	12,362,647,464.13	1,705,022,044.33	14,067,669,508.46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6,767,544.00	2,026,114,157.25	-28,168,455.13	1,145,655,287.44	12,281,833.48	666,047,806.57	4,321,256,253.43	11,019,954,427.04	545,847,504.43	11,565,801,93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6,767,544.00	2,026,114,157.25	-28,168,455.13	1,145,655,287.44	12,281,833.48	666,047,806.57	4,321,256,253.43	11,019,954,427.04	545,847,504.43	11,565,801,93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50.00	-34,282,246.54	28,168,455.13	1,292,000.00	286,457.95	78,189,205.58	725,399,587.44	799,016,409.56	87,332,005.14	886,348,414.70	
(一)				1,292,000.00			1,321,400,281.94	1,322,692,281.94	60,633,884.20	1,383,326,166.14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50.00	-34,282,246.54	28,168,455.13					-6,150,841.41	56,601,369.89	50,450,528.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400,000.00	29,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3,436.54						3,493,436.54		3,493,436.54
4.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39,986,872.29						-39,986,872.29	-44,494,787.71	-84,481,660.00
5. 限制性股票回购	-37,050.00	-93,195.00	130,245.00							
6. 限制性股票解锁			28,038,210.13					28,038,210.13		28,038,210.13
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0,167,895.42	80,167,895.42
8. 其他		2,304,384.21						2,304,384.21	-8,471,737.82	-6,167,353.61
(三) 利润分配						78,189,205.58	-596,000,694.50	-517,811,488.92	-30,583,999.55	-548,395,488.47
1. 提取盈余公积						78,189,205.58	-78,189,205.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7,811,488.92	-517,811,488.92	-30,583,999.55	-548,395,488.47
4. 其他										
(四)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286,457.95			286,457.95	680,750.60	967,208.55
1. 本期 提取					26,238,232.04			26,238,232.04	1,009,430.95	27,247,662.99
2. 本期 使用					25,951,774.09			25,951,774.09	328,680.35	26,280,454.44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2,876,730,494.00	1,991,831,910.71		1,146,947,287.44	12,568,291.43	744,237,012.15	5,046,655,840.87	11,818,970,836.60	633,179,509.57	12,452,150,346.17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145,840,437.90	271,060.92	744,237,012.15	3,355,990,890.93	10,231,047,707.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145,840,437.90	271,060.92	744,237,012.15	3,355,990,890.93	10,231,047,70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8,303,925.00		120,862,321.42	483,639,708.52	466,198,10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303,925.00			1,208,623,214.18	1,070,319,289.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限制性股票回购								
5. 限制性股票解锁								
6.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0,862,321.42	-724,983,505.66	-604,121,18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862,321.42	-120,862,321.42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604,121,184.24	-604,121,184.2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007,536,512.90	271,060.92	865,099,333.57	3,839,630,599.45	10,697,245,812.0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6,767,544.00	2,104,577,569.69	-28,168,455.13	1,144,548,437.90	271,060.92	666,047,806.57	3,170,099,529.63	9,934,143,493.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6,767,544.00	2,104,577,569.69	-28,168,455.13	1,144,548,437.90	271,060.92	666,047,806.57	3,170,099,529.63	9,934,143,493.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050.00	3,400,241.54	28,168,455.13	1,292,000.00		78,189,205.58	185,891,361.30	296,904,213.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2,000.00			781,892,055.80	783,184,055.80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50.00	3,400,241.54	28,168,455.13					31,531,646.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3,436.54						3,493,436.54
4. 限制性股票回购	-37,050.00	-93,195.00	130,245.00					
5. 限制性股票解锁			28,038,210.13					28,038,210.1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189,205.58	-596,000,694.50	-517,811,488.92
1. 提取盈余公积						78,189,205.58	-78,189,205.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7,811,488.92	-517,811,488.9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145,840,437.90	271,060.92	744,237,012.15	3,355,990,890.93	10,231,047,707.13



公司负责人：李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适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商务部商资批[2006] 2533 号文件批准,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在有限公司基础上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139。本公司的注册地和总部均位于广东省深圳市。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燃气公用事业,包括城市管道燃气销售及工程施工、石油气零售及批发,光伏产品销售以及新能源发电及其他。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 11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 3 家,详见附注八。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流动负债分别超过流动资产约 71 亿元及 62 亿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16 亿元(附注十四)。造成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系以利率较低的短期借款及自有资金所支持。考虑到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约 180 亿元和已经批准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55 亿元,目前的财务状况和未来一年的经营计划,以及有能力可以控制资本性支出的投入时间等因素,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能够获取足够的资金以支持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偿付到期债务,因此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9))、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的摊销(附注五(19)、(24)、(36))、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五(25))、股份支付(附注五(3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附注五(3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37)。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 金融资产

####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

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
商业承兑汇票	-
应收账款组合 1	城市燃气及其相关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燃气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发电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电力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光伏胶膜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光伏胶膜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押金及保证金(不包括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往来款、代垫款、以及借款等(不包括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0.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1.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3.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4.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附注五(32)）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5.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9. 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5))。

### 18.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19.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以及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50 年	5%	1.90%至 23.75%
机器设备	6-25 年	0%至 5%	3.80%至 16.67%
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	5-50 年	0%至 5%	1.90%至 20.00%
其他	2-20 年	0%至 5%	4.75%至 5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5))。

####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0 年	5%	1.90%至 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5 年	0%至 5%	3.80%至 16.67%
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50 年	0%至 5%	1.90%至 20.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20 年	0%至 5%	4.75%至 50.00%

## 20.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5))。

## 21.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 22.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3.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 36. 租赁的相关说明。

## 24.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商标权以及合同权益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b)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5 年至 30 年平均摊销。

(c)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 3 年至 20 年平均摊销。

(d) 合同权益

合同权益按预计受益年限 25 年平均摊销。

(e) 商标权

商标权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5))。

## 25.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6.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27.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 33 收入的相关说明。

## 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9.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 37 租赁相关说明

### 3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和贷款承诺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 31.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计划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 32.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商品收入

(i) 燃气销售

本集团的燃气销售主要包括天然气、石油气的零售和批发。在燃气到达用气合同中客户指定地点且客户已接收或确认使用燃气时确认销售收入。

#### (ii) 光伏胶膜销售

本集团的光伏胶膜销售包括境内销售及境外销售。境内销售系产品运送至销售协议指定的收货地点，由客户收货人员进行到货检验并签收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系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货运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 (iii) 电力销售

本集团的电力销售为热力发电及光伏发电销售。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时确认销售收入。

#### (iv) 专有材料、燃气具及其他商品销售业务

本集团的专有材料、燃气具及其他商品销售，在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客户验收且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90 天以内，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 (b) 提供工程服务收入

本集团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工程服务，工程完成并通过质检验收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并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五(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3.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以上服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以上服务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

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3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36.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太阳能电站、运输工具及土地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七(19))。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和防控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评估结果受到管理层判断影响而出现不同的结论。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考虑对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的影响。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经营现状以及抵押物和担保人的担保能力等信息综合判断和估计。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iii)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i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v) 与收购业务相关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确认以及收购对价分摊

如附注五(5)所述，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评估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尤其是识别无形资产并评估其公允价值，从而影响商誉的确认。如附注八(1)所述，于 2021 年度，本集团发生了若干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包括无形资产的识别、估值方法的选择以及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等，涉及收入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无形资产分成率、贡献资产贡献率、识别的无形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及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关键假设使用的输入值的不同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大差异。

#### (VI)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VII)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3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依据准则	见以下说明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 (a) 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使用权资产	46,507,579.24	12,385,314.02
预付款项	-4,451,055.47	-381,841.15
租赁负债	-29,935,969.33	-7,983,85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20,554.44	-4,019,620.62

## (a) 新租赁准则(续)

##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影响(续)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51%。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115,094,051.30	13,184,682.67
减: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始租赁的合同	-16,324,298.47	-382,985.59
调整后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98,769,752.83	12,801,697.08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91,203,314.01	12,388,304.21

减：短于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及 低价值资产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49,146,790.24	-384,831.34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 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42,056,523.77</u>	<u>12,003,472.87</u>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中国内地 15%及 25%，中国香港 16.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关税	液化石油气、材料进口采购价	1%、3%、5%、7%、8%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6.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a)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根据财税[2015]119号文和财税[2018]99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6号的规定,上述优惠政策执行至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2018年11月,本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从2018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12月,本公司再次通过科技部火炬中心高新企业认定,从2021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年:15%)。

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其中,子公司乐山川天燃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川天”)2021年10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从2021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自2020年至202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瑞金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赣州市赣县区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龙南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上犹县圣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梧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3]4号文件,从2017年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根据财税[2020]23号文件,该优惠政策将延续到2030年12月31日(2020年:1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本集团子公司深燃技术研究院、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中心等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本集团子公司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自2018年起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优惠税率,2021年及2020年享受12.5%的优惠税率;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自2017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优惠税率,2021年及2020年享受12.5%的优惠税率。

### (b)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燃气材料及燃气具销售收入增值税税率为13%;管道燃气收入、石油气批发收入、瓶装石油气收入及天然气批发收入税率为9%;燃气工程收入税率为9%,部分燃气工程收入获得税务局批准按建议办法征收增值税,适用征收率为3%;发电收入税率为13%;其他业务收入税率为6%或9%。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燃气材料及燃气具销售收入增值税税率为13%；管道燃气收入、石油气批发收入、瓶装石油气收入及天然气批发收入税率为9%；燃气工程收入税率为9%；发电收入税率为13%；其他业务收入税率为6%或9%。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400.69	111,702.07
银行存款	3,098,313,211.74	3,890,477,897.98
其他货币资金	85,887,899.43	560,800.00
合计	3,184,268,511.86	3,891,150,400.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427,505.62	2,137,097.94

其他说明

(a) 银行存款中包含冻结资金人民币137,337,015.74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70,443.45元），其中子公司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因涉及诉讼被冻结人民币12,833,733.36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70,443.45元）；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因流动资金贷款受托支付而被银行冻结人民币120,000,000.00元及其他冻结资金人民币4,503,282.38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0元），该笔资金为受限资金。

(b)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1) 子公司乐山川天质押给银行的应付票据保证金8,746,314.55元（2020年12月31日：无）；(2) 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和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77,141,584.88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560,800.00元），该笔资金为受限资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022,835.29	90,159,110.88
其中：		
理财产品(a)	42,022,835.29	90,159,110.88
合计	42,022,835.29	90,159,11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集团的理财产品主要为向银行购买的无固定期限之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 3、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7,621,524.96	39,726,447.25
商业承兑票据	76,340,262.83	86,197.76
减：坏账准备	-3,263,318.16	
合计	600,698,469.63	39,812,645.01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7,387,985.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7,387,985.00

上述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系作为已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2,721,501.22
商业承兑票据		10,629,359.61
合计		373,350,860.83

除上述列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外，2021 年度，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能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将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五(1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76,340,262.83		3,263,318.16	4.27%	73,076,944.67	86,197.76			0.00%	86,197.76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527,621,524.96			0.00%	527,621,524.96	39,726,447.25			0.00%	39,726,447.25
合计	603,961,787.79	/	3,263,318.16	/	600,698,469.63	39,812,645.01	/	/	/	39,812,645.01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6,340,262.83	3,263,318.16	4.27
合计	76,340,262.83	3,263,318.16	4.2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7,621,524.96		
合计	527,621,524.9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应收票据		757,913.76			2,505,404.40	3,263,318.16
合计		757,913.76			2,505,404.40	3,263,318.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57,913.76 元，无转回的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984,450,485.31	826,134,720.29
减：坏账准备	159,282,615.09	43,687,892.16
	2,825,167,870.22	782,446,828.13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92,721,448.41
1 年以内小计	2,492,721,448.41
1 至 2 年	213,747,941.12
2 至 3 年	136,578,396.87
3 年以上	141,402,698.91
合计	2,984,450,48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4,450,485.31	/	159,282,615.09	/	2,825,167,870.22	826,134,720.29		43,687,892.16		782,446,828.13
其中：										
组合 1 — 燃气客户	719,330,197.14	24.10	66,478,761.45	9.24	652,851,435.69	787,658,466.37	95.34	43,687,892.16	5.55	743,970,574.21
组合 2 — 电力客户	485,824,488.92	16.28				38,476,253.92	4.66			38,476,253.92
组合 3 — 光伏胶膜客户	1,779,295,799.25	59.62	92,803,853.64	5.22	1,686,491,945.61					
合计	2,984,450,485.31	/	159,282,615.09	/	2,825,167,870.22	826,134,720.29	/	43,687,892.16	/	782,446,828.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 燃气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3,001,239.10	7,004,315.87	1.16
1 - 3 年 (含 3 年)	76,271,941.06	19,417,428.60	26.00
3 年以上	40,057,016.98	40,057,016.98	100.00
合计	719,330,197.14	66,478,761.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电力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4,567,641.29		
1 - 3 年 (含 3 年)	270,083,682.31		
3 年以上	101,173,165.32		
合计	485,824,488.9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电力客户款项主要系应收当地电网公司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款 420,468,779.91 元,该电价补贴的回收须视相关政府机构向当地电网公司作出资金分配的情况而定。根据 2022 年 3 月 24 日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三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自查工作的通知》,本集团对是否满足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要求进行自查,管理层自查评估后认为本集团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符合相关要求,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低,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3 — 光伏胶膜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75,152,568.02	91,940,704.08	5.18
1 - 3 年 (含 3 年)	3,970,714.62	794,142.92	20.00
3 年以上	172,516.61	69,006.64	40.00
合计	1,779,295,799.25	92,803,853.6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3,687,892.16	63,350,701.28	46,374.20		52,290,395.85	159,282,615.09
合计	43,687,892.16	63,350,701.28	46,374.20		52,290,395.85	159,282,615.09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3,350,701.28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6,374.2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787,495,231.48	26.39	21,983,657.46
合计	787,495,231.48	26.39	21,983,657.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021 及 2020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对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然气采购款	375,249,511.04	357,426,356.56
光伏材料采购款	149,597,353.70	
液化石油气采购款	12,950,987.58	5,797,747.80
其他	35,640,241.86	14,330,192.13
合计	573,438,094.18	377,554,296.49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62,072,857.51	98.01	368,888,495.69	97.71
1 至 2 年	5,042,449.61	0.88	5,207,776.16	1.38
2 至 3 年	4,965,786.05	0.87	2,124,004.15	0.56
3 年以上	1,357,001.01	0.24	1,334,020.49	0.35
合计	573,438,094.18	100.00	377,554,296.49	1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405,020,750.62	70.63
合计	405,020,750.62	70.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2,055,105.29
1 年以内小计	252,055,105.29
1 至 2 年	31,729,386.86
2 至 3 年	19,659,866.01
3 年以上	39,069,986.06
合计	342,514,344.22

##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东方日升集团借款(i)	123,777,553.06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注十二(6))	95,201,493.95	94,944,147.95
押金及保证金	45,512,007.74	70,564,760.54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44,659,140.24	49,140,962.37
其他	33,364,149.23	27,744,099.23
减: 坏账准备	-118,756,817.70	-107,846,579.64
合计	223,757,526.52	134,547,390.45

(i) 该款项系子公司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东方日升集团的往来款。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308,744.06	5,798,547.07	97,739,288.51	107,846,579.64
2021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8,227,056.88	-5,798,547.07	14,025,603.9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910,238.06			10,910,238.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6,991,925.24		111,764,892.46	118,756,817.70

(i) 本集团本年度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及其他应收账款核销。

(ii)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为5,798,547.07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因债务人财务困难,相关款项预期无法收回,本集团将其转入第三阶段。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2021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i)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十二(6))	95,201,493.95	100%	95,201,493.95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15,050,629.37	100%	15,050,629.37	债务人财务困难
押金及保证金	1,512,769.14	100%	1,512,769.14	债务人财务困难
合计	111,764,892.46	100%	111,764,892.46	

于2020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i)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十二(6))	81,600,000.00	100%	81,600,0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15,050,629.37	100%	15,050,629.37	债务人财务困难
押金及保证金	1,088,659.14	100%	1,088,659.14	债务人财务困难
	97,739,288.51	100%	97,739,288.51	

(i) 主要包括应收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款项 81,857,346.00 元及应收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3,344,147.95 元。由于该等公司已处于停业状态，资不抵债，本集团对其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第三方款项组合	153,386,063.93	4,895,066.53	3.19%
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43,999,238.60	461,034.14	1.05%
其他组合	33,364,149.23	1,635,824.57	4.90%
	230,749,451.76	6,991,925.24	3.0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30,468,983.51	1,304,995.66	4.28%
押金和保证金	67,298,903.82	955,644.43	1.42%
应收关联方借款	13,344,147.95	511,080.87	3.83%
其他	27,744,099.23	1,537,023.10	5.54%
	138,856,134.51	4,308,744.06	3.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7,846,579.64	10,910,238.06				118,756,817.70
合计	107,846,579.64	10,910,238.06				118,756,817.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年度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及其他应收账款核销。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777,553.06	1年以内	36.14	808,301.17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借款	81,857,346.00	1年以内	23.90	81,857,346.00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借款	13,344,147.95	3年以上	3.90	13,344,147.95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800,000.00	1-2年	3.74	58,639.99
金湖广汇燃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73,450.92	3年以上	3.12	32,936.49
合计	/	242,452,497.93	/	70.80	96,101,371.60

##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2,519,224.88	45,249,941.32	957,269,283.56	106,535,340.75	5,133,632.04	101,401,708.71

在产品	64,718,135.65		64,718,135.65			
库存商品	416,601,417.47	63,528,338.08	353,073,079.39	239,204,126.83		239,204,126.83
合同履约成本	21,047,855.07		21,047,855.07	13,978,156.87		13,978,156.87
合计	1,504,886,633.07	108,778,279.40	1,396,108,353.67	359,717,624.45	5,133,632.04	354,583,992.41

本集团年末无用于担保的存货(2020年12月31日:无)。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33,632.04	39,436,090.22	680,219.06			45,249,941.3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3,528,338.08				63,528,338.08
合计	5,133,632.04	102,964,428.30	680,219.06			108,778,279.40

本集团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在产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合同履约成本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8、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燃气工程款	52,836,260.72	634,035.13	52,202,225.59	113,981,119.19	1,025,991.54	112,955,127.65
合计	52,836,260.72	634,035.13	52,202,225.59	113,981,119.19	1,025,991.54	112,955,127.65

本集团的合同资产主要涉及本集团与不同客户签订的燃气工程服务合同，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履行建造安装义务，并按约定收取款项。当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79,458,030.86	154,618,302.5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581,207.67
合计	279,458,030.86	188,199,510.22

## 1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九江天计流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1,256,172.62			-143,466.96					11,112,705.66	
泰安昆仑耐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190,412.22			16,758.54		-64,843.79			12,142,326.97	
湖口天然气有限公司	4,499,198.69			808,731.33		-247,622.67			5,060,307.35	
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9,800,000.00		101,185.00					9,901,185.00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i)										
小计	28,545,783.53	9,800,000.00	600,000.00	783,207.91		-312,466.46			38,216,524.98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i)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i)										
中海油深燃能源有限公司	20,836,637.35			1,954,697.20		-337,261.72			22,454,072.83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4,731,728.93			-4,974,332.87		279,633.37			30,037,029.43	
扬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78,520,582.09			12,122,877.76			-29,458,800.00		161,184,659.85	
深圳低碳城供电有限公司	24,097,097.00			-406,700.00					23,690,397.00	
深圳中石油国际液化天然气加注有限公司		8,043,200.00							8,043,200.00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7,783,000.00		-4,470,026.64					23,312,973.36	
江西天然气都昌有限公司	17,035,788.30			19,153.66		-41,542.52			17,013,399.44	
小计	275,221,833.67	35,826,200.00		4,245,669.11		-99,170.87	-29,458,800.00		285,735,731.91	
合计	303,767,617.20	45,626,200.00	600,000.00	5,028,877.02		-411,637.33	-29,458,800.00		323,952,256.89	

## 其他说明

(i)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和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由于亏损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确认至零并出现超额亏损，超额亏损详见附注九（3）。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权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363,166,600.00	1,531,760,000.00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56,888,800.00	52,160,000.00
—其他	11,258,616.36	5,094,516.36
合计	1,431,314,016.36	1,589,014,516.36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成本	230,872,426.00	230,872,426.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132,294,174.00	1,300,887,574.00
	1,363,166,600.00	1,531,760,000.00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	5,000,000.00	5,0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51,888,800.00	47,160,000.00
	56,888,800.00	52,160,000.00
其他		
—成本	7,110,000.00	2,1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148,616.36	2,994,516.36
	11,258,616.36	5,094,516.36

## 14、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691,031,964.82	12,356,593,191.55
合计	13,691,031,964.82	12,356,593,19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石油化工专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59,597,062.67	1,611,379,927.98	12,128,496,923.09	23,966,691.52	17,323,440,60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286,205.62	717,835,220.01	1,224,044,856.89	3,443,709.31	2,247,609,991.83
（1）购置	35,234,896.21	37,293,378.74	80,983,492.42	2,022,901.44	155,534,668.81
（2）在建工程转入	233,986,202.18	73,394,989.19	1,027,941,417.17	1,420,807.87	1,336,743,416.41
（3）企业合并增加	33,065,107.23	607,146,852.08	115,119,947.30		755,331,906.61
3. 本期减少金额	71,869,151.38	49,864,608.21	386,945,159.95	3,210,415.41	511,889,334.95
（1）处置或报废	37,520,161.42	30,011,794.10	231,550,329.18	648,978.21	299,731,262.91
（2）处置子公司减少	34,348,989.96	19,852,814.11	155,394,830.77	2,561,437.20	212,158,072.04
4. 期末余额	3,790,014,116.91	2,279,350,539.78	12,965,596,620.03	24,199,985.42	19,059,161,262.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13,286,510.88	975,962,175.18	3,160,711,750.05	14,812,743.85	4,864,773,17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662,143.44	102,438,921.51	506,274,599.34	2,373,103.02	747,748,767.31
（1）计提	136,662,143.44	102,438,921.51	506,274,599.34	2,373,103.02	747,748,76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35,429,071.21	34,396,748.03	225,040,119.31	1,903,714.17	296,769,652.72
（1）处置或报废	18,964,039.94	24,085,062.60	150,475,436.67	635,395.81	194,159,935.02
（2）处置子公司减少	16,465,031.27	10,311,685.43	74,564,682.64	1,268,318.36	102,609,717.70
4. 期末余额	814,519,583.11	1,044,004,348.66	3,441,946,230.08	15,282,132.70	5,315,752,294.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40,539.27	30,729,937.77	64,744,107.85	59,648.86	102,074,23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5,478,444.02		5,478,444.02
（1）计提			5,478,444.02		5,478,44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3,440.64	3,118,284.83	51,703,949.53		55,175,675.01
(1) 处置或报废	353,440.64		21,649,405.97		22,002,846.61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118,284.83	30,054,543.56		33,172,828.39
4. 期末余额	6,187,098.63	27,611,652.94	18,518,602.34	59,648.86	52,377,002.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69,307,435.17	1,207,734,538.18	9,505,131,787.61	8,858,203.86	13,691,031,964.82
2. 期初账面价值	2,839,770,012.52	604,687,815.03	8,903,041,065.19	9,094,298.81	12,356,593,191.5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166,725.54 元(原值 2,622,783.18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933,440.75 元,原值 46,507,356.11 元)以及账面价值为 11,650,483.08 元(原值 12,620,171.23 元)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617,245.11 元,原值 92,358,618.44 元)分别作为 15,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20,000,000.00 元)和 2,293,595.92 元的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 年 12 月 31 日:14,174,384.16 元)(附注七(36))的抵押物。

202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747,748,767.31 元(2020 年度:723,698,147.3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610,575,937.94 元、102,484,367.27 元、6,821,112.72 元及 27,867,349.38 元(2020 年度:613,350,311.81 元、98,042,755.74 元、6,163,101.18 元及 6,141,978.57 元)。

####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39,814,024.62	正在办理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15、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72,417,785.64	1,791,531,736.88
工程物资	60,236,317.72	56,411,059.26
合计	2,632,654,103.36	1,847,942,796.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336,892,693.99		336,892,693.99	136,630,489.50		136,630,489.50
燃气场站工程	528,193,027.95	10,516,492.83	517,676,535.12	464,735,673.05	10,516,492.83	454,219,180.22
燃气管网工程	1,512,814,221.40		1,512,814,221.40	1,009,099,591.97		1,009,099,591.97
燃气设备工程	164,551,317.62	1,956,407.40	162,594,910.22	146,901,543.21	1,956,407.40	144,945,135.81
其他	48,357,013.46	5,917,588.55	42,439,424.91	52,554,927.93	5,917,588.55	46,637,339.38
合计	2,590,808,274.42	18,390,488.78	2,572,417,785.64	1,809,922,225.66	18,390,488.78	1,791,531,736.88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安徽深燃生产调度中心及生活区综合体工程项目	164,000,000.00	144,251,081.05		141,558,341.02		2,692,740.03	99.00%	99.00%	12,851,422.66			银行借款、自筹

深圳燃气 2021 年年度报告

热电联产 (供热管 网)工程	93,010,000.00	2,295,014.86	69,282,098.49			71,577,113.35	76.96%	73.44%	650,836.83	613,948.26	3.38%	银行 借款、 自筹
大铲岛天 然气门站 项目	75,000,000.00	54,532,353.90	37,281.52			54,569,635.42	72.76%	72.76%				自筹
宜都深燃 1800 立方 LNG 储气站 新建项目	64,795,800.00		34,649,949.41			34,649,949.41	53.48%	52.00%				自筹
九江市燃 气应急指 挥中心及 智慧综合 能源补给 站一期项 目	54,865,100.00	4,966,970.56	22,338,452.33			27,305,422.89	50.00%	50.00%				自筹
丰城市老 城区小区 改造项目	14,400,000.00	13,171,721.17	4,854,020.49			18,025,741.66	69.00%	70.00%				自筹
红岭新办 公楼项目	20,500,000.00	10,401,886.80	7,029,490.08			17,431,376.88	90.31%	90.00%				自筹
合计	486,570,900.00	229,619,028.34	138,191,292.32	141,558,341.02		226,251,979.64	/	/	13,502,259.49	613,948.26	/	/

注：2021 年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3.14%。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i)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汽车综合车间基地一期(梧州深燃金晖 LNG 加气站)	10,516,492.83			10,516,492.83
柏福1号及2号船舶	7,873,995.95			7,873,995.95
	18,390,488.78			18,390,488.78

## 工程物资

##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60,236,317.72		60,236,317.72	56,411,059.26		56,411,059.26
合计	60,236,317.72		60,236,317.72	56,411,059.26		56,411,059.26

## 16、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及太阳能电站	土地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7,440,704.40	325,335,912.76	53,279,323.63	854,094.72	456,910,035.51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五(38))	39,112,697.59		7,394,881.65		46,507,579.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050,720.66	325,335,912.76	45,807,071.32	398,075.79	387,591,780.53
本年新增租赁合同	22,277,286.14		77,370.66	456,018.93	22,810,675.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7,440,704.39	325,335,912.76	53,279,323.63	854,094.72	456,910,035.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9,152,942.28	4,368,704.44	2,001,394.25	258,679.00	25,781,719.97
(1) 计 提	19,152,942.28	4,368,704.44	2,001,394.25	258,679.00	25,781,719.97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19,152,942.28	4,368,704.44	2,001,394.25	258,679.00	25,781,719.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58,287,762.11	320,967,208.32	51,277,929.38	595,415.72	431,128,315.53
2. 期初 账面价值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同权益	办公系统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0,054,198.52			613,792,438.47	82,121,510.24			386,199,568.71	1,802,167,71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990,714.91			63,464,663.31	186,905,863.74	86,446,615.52	688,403,900.00	66,936,332.54	1,212,148,090.02
(1) 购置	18,746,941.57				1,366,917.96			39,947,335.97	60,061,195.50
(2) 内部研发								26,601,565.37	26,601,565.37
(3) 企业合并增加	101,243,773.34			63,464,663.31	185,538,945.78	86,446,615.52	688,403,900.00	387,431.20	1,125,485,32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28,590,753.43							1,720,092.24	30,310,845.67
(1) 处置	14,416,169.82							1,720,092.24	16,136,262.06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4,174,583.61								14,174,583.61
4. 期末余额	811,454,160.00			677,257,101.78	269,027,373.98	86,446,615.52	688,403,900.00	451,415,809.01	2,984,004,960.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4,056,246.63			26,544,809.17	46,414,551.38			191,514,685.42	498,530,29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66,144.12			31,582,316.17	9,109,513.31	2,881,553.86	3,079,119.66	38,698,546.31	99,717,193.43
(1) 计提	14,366,144.12			31,582,316.17	9,109,513.31	2,881,553.86	3,079,119.66	38,698,546.31	99,717,193.43
3. 本期减少金额	6,339,795.65							1,482,919.91	7,822,715.56
(1) 处置	3,611,613.60							1,482,919.91	5,094,533.51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2,728,182.05								2,728,182.05
4. 期末余额	242,082,595.10			58,127,125.34	55,524,064.69	2,881,553.86	3,079,119.66	228,730,311.82	590,424,770.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0,972.44	110,972.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972.44	110,972.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371,564.90			619,129,976.44	213,503,309.29	83,565,061.66	685,324,780.34	222,574,524.75	2,393,469,217.38
2. 期初账面价值	485,997,951.89			587,247,629.30	35,706,958.86			194,573,910.85	1,303,526,450.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合同权益系本集团于 2021 年收购 4 家光伏发电公司而取得的合同性权利，以取得日的公允价值入账。相关合同性权利源自该 4 家光伏发电公司与电网公司签订的长期发售电合同，按多期超额收益法及合同预计收益年限确认其公允价值。

202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99,717,193.43 元(2020 年度：97,029,937.46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7,741,144.12 元(原价 51,627,996.45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701,764.86 元、原价 87,835,407.07 元)正在办理产权登记手续。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6,776,673.62 元(原价 8,278,484.50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670,913.02 元、原价 5,859,244.50 元)，作为 15,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23))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和 14,174,384.16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7,741,144.12	正在办理产权登记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7,741,144.12 元(原价 51,627,996.45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701,764.86 元、原价 87,835,407.07 元)正在办理产权登记手续。

## 1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9、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94,618,924.52				894,618,924.52
慈溪海川天然气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9,942,529.87					349,942,529.87
东方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283,287,822.00					283,287,822.00
长阳华瑞天然气有限公司	162,305,193.61					162,305,193.61
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0,142,471.43					80,142,471.43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48,645.53				24,048,645.53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74,662,010.31					74,662,010.31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69,647,900.00					69,647,900.00
乐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		63,219,083.04				63,219,083.04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6,451,397.56				46,451,397.56
邵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61,307,485.12					61,307,485.12
南昌深冉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57,035,341.77					57,035,341.77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8,431,794.95				28,431,794.95
临沧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47,303,049.55					47,303,049.55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42,823,427.58					42,823,427.58
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1,730,291.14					41,730,291.14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38,735,543.18					38,735,543.18
顺平县聚正天然气有限责任公		37,903,156.20				37,903,156.20

司						
江苏新电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964,599.98				22,964,599.98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4,434,134.25					14,434,134.25
其他	296,930,963.19	24,952,885.10		743,415.85		321,140,432.44
合计	1,620,288,163.00	1,142,590,486.88		743,415.85		2,762,135,234.03

(a) 本年度增加的商誉主要由收购斯威克及其子公司以及若干光伏电站等而产生(附注八(1))。本年度减少的商誉系注销清远市恒辉新能源船务有限公司所致(附注九(1))。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47,918.71					20,047,918.71
清远市恒辉新能源船务有限公司	743,415.85			743,415.85		
石屏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7,917,298.94					7,917,298.94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5,238,953.94				5,238,953.94
合计	28,708,633.50	5,238,953.94		743,415.85		33,204,171.59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度，由于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预期天然气销售量下降，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并计提减值准备 5,238,953.94 元。

(b)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c) 2021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慈溪海川天然气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未来收入增长率	6%-30%	3%-15%
毛利率	16%-17%	15%-17%
永续增长率	0%	3%
税前折现率	12.45%	12.83%

2020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慈溪海川天然气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未来收入增长率	3%-15%
毛利率	22%-24%
永续增长率	3%
税前折现率	13.64%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流量表	136,251,182.91	57,407,541.27	19,704,527.44		173,954,196.74
钢瓶	67,358,036.84	2,326,979.63	8,264,863.83	3,768,513.45	57,651,639.19
燃气管道		94,360,588.58	1,480,581.16		92,880,007.4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60,874.43	520,408.15	344,784.86	172,217.64	1,264,280.08
其他	3,962,950.69	43,456,900.95	15,547,838.85	5,260,843.28	26,611,169.51
合计	208,833,044.87	198,072,418.58	45,342,596.14	9,201,574.37	352,361,292.94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新租赁准则	1,774,456.70	324,130.85		
合同负债	426,914,255.87	64,037,138.37	450,622,478.94	67,593,371.84
政府补助	150,662,556.39	36,216,639.10	131,613,865.00	32,903,466.25
坏账准备	276,355,773.94	38,924,457.01	81,600,000.00	12,24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495,956.46	974,393.47	114,257.83	53,016.10
存货跌价准备	93,504,079.62	23,159,903.73		
合计	955,707,078.98	163,636,662.53	663,950,601.77	112,789,854.1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00,285,446.79	318,387,029.56	733,067,583.79	180,870,898.16
免租期收入	14,030,841.23	2,104,626.18	14,030,841.23	2,104,626.18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	1,188,331,590.36	178,549,190.20	1,338,574,183.93	202,576,085.95
合计	2,502,647,878.38	499,040,845.94	2,085,672,608.95	385,551,610.29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337,502.32	148,935,323.64
可抵扣亏损	254,218,758.03	336,940,419.10
合计	384,556,260.35	485,875,742.74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35,993,847.88	
2022	14,105,955.01	63,338,565.34	
2023	12,760,223.22	44,234,577.15	
2024	7,975,514.25	42,824,480.12	
2025	129,505,219.70	150,548,948.61	
2026	89,871,845.84		
合计	254,218,758.02	336,940,419.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及房屋预付款	310,451,505.00		310,451,505.00	73,000,000.00		73,000,000.00
预付设备采购款	284,612,863.56		284,612,863.56	13,770,393.80		13,770,393.80

工程施工及安装预付款	131,036,628.61		131,036,628.61	141,717,895.11		141,717,895.11
预付股权收购款	3,500,000.00		3,500,000.00	291,419.70		291,419.70
合计	729,600,997.17		729,600,997.17	228,779,708.61		228,779,708.61

## 23、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1,034,495.73	19,0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1,000,000.00	
信用借款	1,688,591,496.63	1,117,030,284.22
加：应付利息	2,054,409.54	778,268.45
合计	1,977,680,401.90	1,156,808,552.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15,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0,0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2,166,725.54 元（原值 2,622,783.18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七(14)）（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933,440.75 元，原值 46,507,356.11 元）以及 15,901.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6,776,673.62 元，原值 8,278,484.5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9,815.00 平方米，账面价值 5,670,913.02 元，原值 5,859,244.50 元）（附注七(17)）作为抵押物。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151,034,495.7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9,000,000.00 元）包括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 145,034,495.73 元确认为短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及 6,000,000.00 元由本集团子公司江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以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担保（2020 年 12 月 31 日：19,000,000.00 元）。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121,000,000.00 元，其中 90,000,000.00 元系由东方日升集团提供担保；31,000,000.00 元系由斯威克提供担保。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0.58%至 4.37%（2020 年 12 月 31 日：2.05%至 4.79%）。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92,645,153.25	
合计	92,645,153.25	

## 2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施工及安装款	2,300,065,689.80	1,634,420,309.23
材料、设备采购款	1,325,224,722.36	461,259,569.46
液化石油气采购款	98,978,684.99	8,651,182.95
天然气采购款	92,066,333.24	78,858,280.41
其他	84,024,045.02	70,221,983.06
合计	3,900,359,475.41	2,253,411,325.1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施工及安装款	162,343,086.92	工程正在施工或已完成尚未决算
合计	162,343,086.92	/

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62,343,086.9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74,366,238.91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施工及安装款，由于工程正在施工或已完成尚未结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6、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气工程及材料款	1,251,418,087.63	1,588,858,260.68
管道天然气款	567,019,764.29	312,827,256.10
燃气批发款	192,662,059.59	29,561,729.71
瓶装石油气款	3,003,541.58	3,044,005.80
光伏胶膜销售款	2,490,346.33	
其他	26,137,678.78	18,116,364.56
合计	2,042,731,478.20	1,952,407,616.85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400,270,034.90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1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

## 28、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8,991,923.53	1,698,315,961.21	1,839,145,585.85	588,162,298.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293,663.44	151,459,658.09	143,629,892.52	43,123,429.01
三、辞退福利		4,959,219.33	4,959,219.3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64,285,586.97	1,854,734,838.63	1,987,734,697.70	631,285,727.90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4,282,744.97	1,399,076,840.54	1,546,362,368.58	496,997,216.93
二、职工福利费	7,113,748.27	67,437,813.41	70,564,056.14	3,987,505.54
三、社会保险费	252,775.94	37,850,860.89	37,708,259.39	395,377.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2.12	32,863,601.19	32,816,693.40	44,145.67
工伤保险费	112,835.25	2,090,122.67	2,124,949.93	78,007.99
生育保险费	142,702.81	2,897,137.03	2,766,616.06	273,223.78
四、住房公积金	379,081.63	104,838,634.31	105,137,822.17	79,893.7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369,916.42	52,519,192.40	43,963,144.34	77,925,964.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		8,009,620.78	6,894,611.83	1,115,008.95
其他	7,593,656.30	28,582,998.88	28,515,323.40	7,661,331.78
合计	728,991,923.53	1,698,315,961.21	1,839,145,585.85	588,162,298.8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3,892.75	101,102,871.61	102,611,743.84	-284,979.48
2、失业保险费	64,571.50	1,371,002.84	1,406,710.01	28,864.33
3、企业年金缴费	34,005,199.19	48,985,783.64	39,611,438.67	43,379,544.16
合计	35,293,663.44	151,459,658.09	143,629,892.52	43,123,429.01

注：企业年金系根据《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建立的年金缴费制度。公司企业年金单位计提比例为参加年金员工当年工资总额的5%，并视经营效益与员工考核情况，最终缴纳比例最高不超过公司参加企业年金员工当年工资总额的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c) 应付辞退福利

2021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4,959,219.33元(2020年度：2,256,490.31元)。

(d) 本年度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八(1))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增加26,488,384.99元。

## 2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499,310.33	77,636,854.62
企业所得税	103,595,941.23	134,053,914.49
个人所得税	16,874,433.60	31,348,65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9,958.62	2,737,169.31
应交教育费附加	4,094,917.29	2,116,358.41
关税	1,188,513.79	1,316,631.46
其他	6,198,539.46	6,750,911.28
合计	211,981,614.32	255,960,489.78

## 30、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1,357,780.50	6,75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69,030,579.01	856,456,298.72
合计	1,720,388,359.51	863,206,298.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1,357,780.50	6,750,000.00
合计	51,357,780.50	6,750,000.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a)	561,365,300.81	218,700,868.35
应付东方日升集团借款本金(b)	379,745,711.62	
应付代垫款项	228,731,964.87	240,847,603.73
押金及保证金	220,671,531.29	215,192,430.89
应付设备采购及工程款	94,634,427.02	22,566,585.20
用户燃气保险费	43,812,684.44	12,106,960.54
党组织工作经费	20,849,819.68	17,209,726.63
应付股权回购款(c)	18,845,750.00	
气表更换及检测费	7,777,931.35	3,995,736.17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十二(6))	303,170.40	950,245.08
其他	92,292,287.53	124,886,142.13
合计	1,669,030,579.01	856,456,298.72

(a) 应付股权收购款主要系 2021 年本集团子公司深圳市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东方日升集团收购四家光伏公司（附注八(1)）100%股权尚未支付的余额 386,282,678.81 元，以及本集团子公司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自中国油气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收购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及淮安庆鹏燃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而尚未支付的余额 52,927,558.02 元。

(b) 该款项系 2021 年本集团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等四家光伏公司（附注八(1)）自东方日升集团的借款，利率为 4.42%-4.65%。

(c) 应付股权回购款系本集团子公司斯威克于 2021 年实施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安排中对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股份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义务确认负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68,559.76	15,009,625.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1,245,380.38	635,163,510.4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905,648.0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126,866.20	
合计	251,346,454.35	650,173,135.45

**3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67,039,182.25	253,159,936.3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对应的应付款项	228,316,365.10	
短期融资券(a)	5,057,820,868.44	2,045,986,520.95
合计	5,553,176,415.79	2,299,146,457.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20年1月20日	365日	1,500,000,000.00	1,543,675,409.84		2,524,590.16		-1,546,200,000.00	
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0年11月9日	180日	500,000,000.00	502,311,111.11		5,592,694.05		-507,903,805.16	
202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21年8月6日	365日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6,142,191.78			1,516,142,191.78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1年1月7日	180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35,136,986.30		-2,535,136,986.30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1年7月1日	270日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35,876,530.55			2,535,876,530.55
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1年10月18日	270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802,146.11			1,005,802,146.11
合计	/	/	/	9,500,000,000.00	2,045,986,520.95	7,500,000,000.00	101,075,138.95		-4,589,240,791.46	5,057,820,868.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2020年1月20日, 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该期融资券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 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发行总额计人民币15亿元, 期限为366天, 票面利率为3.0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 该短期融资券已全部偿还。

(b) 2020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 5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该期融资券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计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180 天，票面利率为 3.20%，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该超短期融资券已全部偿还。

(c) 2021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 15 亿元的第一期短期融资券，该期融资券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计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365 天，票面利率为 2.66%，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d) 202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的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该期融资券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计人民币 25 亿元，期限为 180 天，票面利率为 2.85%，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该超短期融资券已全部偿还。

(e) 2021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的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该期融资券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计人民币 25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票面利率为 2.89%，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f) 2021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的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该期融资券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计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票面利率为 2.83%，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3、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293,595.92	14,174,384.16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5,243,794.79	142,591,437.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1)）	-35,068,559.76	-15,009,625.00
抵押借款	-2,293,595.92	
信用借款	-32,774,963.84	-15,009,625.00
合计	272,468,830.95	141,756,196.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2,293,595.9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4,174,384.16 元)系由账面价值 11,650,483.08 元(原值 12,620,171.23 元)的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附注七(14))(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617,245.11 元，原值 92,358,618.44 元)作为抵押物。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30%至 5.94%(2020 年 12 月 31 日：3.30%至 5.94%)。

**34、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a)		515,762,500.00
2016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b)		51,869,835.00
2016 年度第二期公司债券(c)		67,531,175.45
2018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d)	1,881,245,380.38	1,963,84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1))	-61,245,380.38	-635,163,510.45
合计	1,820,000,000.00	1,963,840,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a)	100	2016 年 1 月 12 日	5 年	500,000,000.00	515,762,500.00		451,388.89		516,213,888.89	
2016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 (b)	100	2016 年 7 月 13 日	5 年	500,000,000.00	51,869,835.00		810,538.39		52,680,373.39	
2016 年度第二期公司债券 (c)	100	2016 年 11 月 24 日	5 年	500,000,000.00	67,531,175.45		1,947,734.91		69,478,910.36	
2018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 (d)	100	2018 年 4 月 18 日	5 年	1,900,000,000.00	1,963,840,000.00		88,605,380.38		171,200,000.00	1,881,245,380.38
合计	/	/	/	3,400,000,000.00	2,599,003,510.45		91,815,042.57		809,573,172.64	1,881,245,380.38

(a)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该期中期票据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3.25%。2021 年已归还。



(b)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该期公司债券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2.97%。2021 年已归还。

(c)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二期公司债券。该期公司债券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3.24%。2021 年已归还。

(d)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行了 2018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该期公司债券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4.8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51,187,851.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31))	137,126,866.20	
合计	614,060,985.48	

**36、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0,476,123.5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0,476,123.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股权款(a)		71,622,592.04
其他		6,759,179.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1))		-17,905,648.01
合计		60,476,123.50

其他说明：

(a) 应付股权款系本集团子公司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乐山川天 100%股权所需支付的股权对价款，该股权对价款分三期支付，其中 17,905,648.01 元、25,067,907.21 元及 28,649,036.82 元将分别于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支付。

### 专项应付款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3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3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5,538,394.68	71,142,906.02	39,931,310.76	406,749,989.94	
合计	375,538,394.68	71,142,906.02	39,931,310.76	406,749,989.9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a)	218,327,953.76			14,282,271.62		204,045,682.14	与资产相关
铁岗气库政府补助(b)	110,973,865.00	4,061,869.00		13,086,226.00	10,356,679.67	91,592,828.33	与收益相关
斯威克 EVA 封装膜建设项目(c)		50,809,470.37		1,001,171.84		49,808,298.53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6,236,575.92	16,271,566.65		1,204,961.63		61,303,180.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5,538,394.68	71,142,906.02		29,574,631.09	10,356,679.67	406,749,989.94	

(a) 根据深圳市发展改革委与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13 年资助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深发改[2013] 899 号), 本公司“宝安区中压市政燃气管网工程”等项目入选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13 年资助计划, 获得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30,081.00 万元。按相关资产折旧年限摊销计入损益。

(b) 根据中央环保条例及《深圳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深办发[2018] 31 号)的指引, 深圳市政府决定拆除归属于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的铁岗液化石油气储备气库及其附属建筑物, 并建设铁岗气库水源保护区。深圳市政府为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预计未来需要增加的代储代充成本和运输成本提供补助。按照预计受益期间摊销计入损益。

(c)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子公司斯威克“年产 1.5 亿 m<sup>2</sup> 抗 PID 型 EVA 封装膜建设项目”入选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获得政府补助 5,917 万元。按相关资产折旧年限摊销计入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其他说明：

(a) 本公司第二批限制性股票 11,022,960 股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解锁，相应增加普通股股份 11,022,960 股。此外，本公司于 2020 年回购注销 1 名离职激励对象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5,350 股以及 1 名绩效表现未达标激励对象的拟第三批解锁限制性股票 11,700 股，合计回购注销 37,050 股。

**42、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88,127,097.71	8,672,890.23	68,436,217.35	1,928,363,770.59
其他资本公积	3,704,813.00	2,890,963.41	411,637.33	6,184,139.08
合计	1,991,831,910.71	11,563,853.64	68,847,854.68	1,934,547,909.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a) 股本溢价及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系子公司斯威克于 2021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对预计未来退休及离职人数的评估、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合计金额 23,127,707.28 元计入相关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本年将已解锁部分确认股本溢价 8,672,890.23 元，对未解锁部分确认其他资本公积 2,890,963.41 元；另外，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1,563,853.64 元。

股本溢价的减少主要系于 2021 年 1 月, 本集团向子公司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江苏深燃”)的少数股东深圳远致富海燃气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76,412,760.00 元收购了其持有的江苏深燃 40% 的股权。支付对价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冲减资本公积 67,634,380.04 元。

#### 4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6,947,287.44					-137,164,887.27		1,009,782,400.1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46,947,287.44					-137,164,887.27		1,009,782,400.17

**4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568,291.43	28,856,223.55	40,576,075.74	848,439.24
合计	12,568,291.43	28,856,223.55	40,576,075.74	848,439.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分档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4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4,237,012.15	120,862,321.42		865,099,333.57
合计	744,237,012.15	120,862,321.42		865,099,333.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本公司净利润之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46,655,840.87	4,321,256,253.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46,655,840.87	4,321,256,25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3,966,552.27	1,321,400,28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862,321.42	78,189,205.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4,121,184.24	517,811,488.9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75,638,887.48	5,046,655,840.87

(a)根据2021年5月26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元2.1(含税)(2020年每10股人民币元1.8(含税)),共人民币604,121,184.24元(2020年:人民币517,818,157.92元)。

根据2022年4月26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1.6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2,865,707,534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458,513,205.44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十五(2))。

**4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72,704,989.67	17,153,981,700.39	14,971,804,734.21	11,134,201,016.02
其他业务	42,029,223.43	24,435,062.90	43,009,835.22	10,097,419.66
合计	21,414,734,213.10	17,178,416,763.29	15,014,814,569.43	11,144,298,435.68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城市燃气				
其中：管道燃气	10,960,577,745.37	9,358,818,713.64	8,228,339,256.23	5,957,603,069.47
燃气工程及其他	2,091,849,270.74	891,219,354.39	2,236,051,670.27	1,508,555,808.39
小计	13,052,427,016.11	10,250,038,068.03	10,464,390,926.50	7,466,158,877.86
燃气资源				
其中：天然气批发	1,182,201,850.27	1,160,536,419.31	1,260,596,526.86	958,494,704.39
石油气批发	2,560,943,663.76	2,443,657,592.58	1,501,761,854.24	1,476,546,919.86
小计	3,743,145,514.03	3,604,194,011.89	2,762,358,381.10	2,435,041,624.25
综合能源				
其中：发电业务	772,048,766.03	771,980,103.39	611,953,595.42	551,891,679.65
光伏胶膜	1,734,463,511.19	1,329,337,326.80		
小计	2,506,512,277.22	2,101,317,430.19	611,953,595.42	551,891,679.65
智慧服务				
其中：商品销售及其他	2,070,620,182.31	1,198,432,190.28	1,133,101,831.19	681,108,834.26
合计	21,372,704,989.67	17,153,981,700.39	14,971,804,734.21	11,134,201,016.02

##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及其他	42,029,223.43	24,435,062.90	43,009,835.22	10,097,419.66

## (c)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8,408,160,102.46	12,895,109,847.0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i)	2,964,544,887.21	2,076,694,887.17
合计	21,372,704,989.67	14,971,804,734.21

(i) 某一时段内确认的收入主要系工程施工项目收入。

## 5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62,984.86	24,397,182.15
教育费附加	22,040,283.78	17,948,170.35
房产税	11,348,535.90	11,946,948.98
土地使用税	4,753,273.10	6,672,373.06
其他	16,577,720.22	10,179,558.02
合计	82,882,797.86	71,144,232.56

## 5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2,735,528.00	1,031,425,300.90
折旧费	102,484,367.27	98,042,755.74
运维修理费	63,376,366.30	38,965,039.00
无形资产摊销	57,110,239.15	50,002,603.51
咨询顾问费	37,552,432.41	21,337,899.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082,963.36	32,656,209.24
租赁费	27,959,012.94	51,805,641.01
消防安全费	27,388,781.83	26,608,534.31
运输费	21,019,213.51	15,373,549.3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9,816,225.34	
业务费	16,780,873.21	11,226,378.88
通讯费	13,880,339.53	13,211,500.42
水电费	13,812,989.30	12,191,280.04
销售服务费	13,358,366.34	19,941,377.11
低值易耗品	10,180,962.14	7,452,035.08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10,059,997.80	10,183,997.80
差旅费	9,220,901.22	11,066,455.75
广告宣传费	8,105,570.37	10,057,601.22
其他	75,478,403.10	63,116,319.86
合计	1,473,403,533.12	1,524,664,478.97

**5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216,425.85	172,346,648.28
咨询顾问费	24,458,541.22	20,235,334.59
股份支付费用	23,127,707.28	
无形资产摊销	16,258,193.39	5,015,129.66
文化建设费	9,978,275.84	16,946,426.58
修理费	7,271,788.50	1,824,951.95
折旧费	6,821,112.72	6,163,101.18
环保安全费	5,203,084.28	9,298,616.08
业务费	4,226,341.07	1,684,074.70
其他	25,730,154.69	24,386,732.15
合计	274,291,624.84	257,901,015.17

**5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5,893,170.55	123,210,036.83
原材料耗用	138,903,224.36	84,670,663.14
折旧费	27,867,349.38	6,141,978.57
无形资产摊销	17,071,112.48	15,917,786.47
其他	2,364,670.54	11,802,650.05
合计	382,099,527.31	241,743,115.06

**5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242,176,696.04	247,006,425.95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313,793.02	
减：资本化利息	-21,769,997.51	-13,606,681.53
利息费用	224,720,491.55	233,399,744.42
减：利息收入	-51,828,613.50	-48,659,845.43
汇兑损益	-14,412,425.54	-566,693.53
其他	11,302,745.06	7,656,175.81
合计	169,782,197.57	191,829,381.27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 145,034,495.73 元确认为短期借款(附注七(23))，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计入借款利息支出。

**5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摊销(附注七(39))	29,574,631.09	15,330,309.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深圳市企业信息化建设扶持 计划补助		3,180,000.00
-深圳市工业产值 10-100 亿企 业奖励补助		6,800,000.00
-深圳市企业贡献奖励补助	10,194,900.00	8,854,600.00
-深圳市“以工代训”补助	4,142,500.00	3,0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3,827,000.00	
-其他	7,789,904.33	12,085,825.46
合计	55,528,935.42	49,250,734.49

**5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28,877.02	6,692,987.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359,530.67	-6,474,32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 股利收入	144,065,863.02	157,028,103.6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 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 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1,517.87	2,239,512.12
合计	122,126,727.24	159,486,280.42

**5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0,892.9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070,892.99

**58、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7,913.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304,327.08	12,236,940.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10,238.06	92,105,245.60
合计	74,972,478.90	104,342,186.52

**5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2,964,428.3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78,444.02	64,726,106.0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393,008.52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238,953.94	7,917,298.94
十二、其他	-391,956.41	48,775.15
合计	113,289,869.85	82,085,188.67

**60、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94,957.62	54,751,133.89
合计	3,894,957.62	54,751,133.89

**6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滞纳金收入	6,543,705.83	7,328,515.94	6,543,705.83
供应商违约收入		12,585,655.5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6,168,668.70	1,702,082.08	16,168,668.70
其他	6,843,416.08	8,784,106.17	6,843,416.08
合计	29,555,790.61	30,400,359.77	29,555,79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493,764.56	5,789,470.84	35,493,764.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414,545.55	849,135.19	30,414,545.5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5,079,219.01	4,940,335.65	5,079,219.0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73,125.57	1,785,883.31	273,125.57
其他	6,919,332.39	1,208,647.18	6,919,332.39
合计	42,686,222.52	8,784,001.33	42,686,222.52

## 6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197,977.33	340,665,411.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608,583.93	-38,717,641.56
合计	293,589,393.40	301,947,769.6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34,015,608.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8,503,902.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500,082.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273,685.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30,724.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300,960.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24,191.0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汇算清缴差异	-17,394,696.99
所得税费用	293,589,39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45

## 65、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90,159,110.88	1,119,190,000.00
收回用于质押借款的定期存款		200,000.00
收到偿还贷款	81,600,000.00	103,992,400.00
收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1,517.87	2,239,512.12
合计	172,150,628.75	1,225,621,912.1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400,000.00	792,190,000.00
发放贷款	81,600,000.00	104,737,400.00
合计	87,000,000.00	896,927,4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52,512,700.4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款项	201,151,780.00	84,481,66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130,245.00
偿还售后回租应付款项所支付的金额	173,840,102.35	
合计	427,504,582.76	84,611,905.00

**6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540,426,215.33	1,382,034,166.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289,869.85	82,085,188.67
信用减值损失	74,972,478.90	104,342,186.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7,748,767.31	723,698,147.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781,719.97	
无形资产摊销	99,717,193.43	97,029,937.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42,596.14	36,683,57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4,957.62	-54,751,133.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493,764.56	5,789,47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0,892.9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518,871.75	232,833,050.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126,727.24	-159,486,28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2,372.71	-32,939,260.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56,211.22	-5,778,381.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011,548.34	127,165,38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3,717,945.68	-381,836,187.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8,691,173.64	853,711,628.44
递延收益摊销	-33,107,051.17	15,330,309.03
其他	6,959,038.55	3,798,30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74,875.45	3,027,639,210.4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购款	2,424,004,372.78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22,810,675.73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61,043,596.69	3,878,819,156.6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78,819,156.60	2,968,140,505.8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7,775,559.91	910,678,650.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329,767,688.74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0,040,852.62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2,125,615.0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1,852,451.18

其他说明:

2021 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及子公司于购买日的净资产详见附注八(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061,200.00
其中: 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45,061,2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81,716.38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79,483.62

其他说明:

2021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价格详见附注八(4)

## 2021 年度处置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10,746,234.75
非流动资产	66,098,189.09
流动负债	-4,423,693.17
	72,420,730.67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7,400.69	111,70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60,976,196.00	3,878,707,454.5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1,043,596.69	3,878,819,156.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6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9、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9,112,143.45	6.38	121,853,292.99
港币	165,249.17	0.82	135,107.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319,153.38	6.38	104,046,026.20
短期借款			
美元	77,555,106.13	6.38	494,468,090.15
应付账款			
美元	66,395,419.43	6.38	423,602,775.9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见 39 递延收益相关说明

## 7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53,966,552.27	1,321,400,281.9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876,730,494	2,869,411,971
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6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6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为 1,351,721,449.95 元，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 2,876,730,494 股，稀释性每股收益为 0.47。2020 年度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乐山川天 (i)	2021 年 6 月 30 日	143,245,184.08	51	购买	2021 年 6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107,426,835.51	16,050,338.81
顺平县聚正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31 日	74,362,599.16	70	购买	2021 年 7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81,035,838.33	5,651,867.88
上海卉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31 日	3,85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7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703,923.50	
斯威克 (ii)	2021 年 8 月 31 日	1,800,000,000.00	50	购买	2021 年 8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1,739,979,528.51	186,403,415.68
南京新星旺燃气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	79,30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9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25,313,418.79	-7,858,462.76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iii)	2021 年 11 月 3 日	87,64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11 月 3 日	控制权转移	4,188,694.13	283,163.07
江苏新电力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iii)	2021 年 11 月 5 日	223,75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11 月 5 日	控制权转移	2,417,679.46	1,020,505.14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iii)	2021 年 11 月 23 日	322,57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11 月 23 日	控制权转移	13,033,638.04	846,793.85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iii)	2021 年 12 月 16 日	123,730,000.00	100%	购买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控制权转移		
合计		2,858,447,783.24					1,974,099,556.27	202,397,621.67

其他说明：

(i) 根据乐山川天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为乐山川天的最高权力机构，决议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因此，本集团能够控制斯乐山川天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ii) 根据斯威克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为斯威克的最高权力机构，决议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仅半数同意，则该议案经控股股东深圳深燃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集团的子公司）同意后通过。因此，本集团能够控制斯威克新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iii) 该等公司合称四家光伏发电公司。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斯威克 (附注八(1(3)))	江苏新电力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附注八(1(3)))	高邮振兴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附注八(1(3)))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 电力有限公司 (附注八(1(3)))	芮城县宝升电力 开发有限公司 (附注八(1(3)))	乐山川天 (附注八(1(3)))	其他	合计
—现金	1,800,000,000.00	223,750,000.00	322,570,000.00	123,730,000.00	87,640,000.00	143,245,184.08	157,512,599.16	2,858,447,783.24
合并成本合计	1,800,000,000.00	223,750,000.00	322,570,000.00	123,730,000.00	87,640,000.00	143,245,184.08	157,512,599.16	2,858,447,783.24
减：取得的可 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 额	905,381,075.48	200,785,400.02	298,521,354.47	95,298,205.05	41,188,602.44	80,026,101.04	94,656,557.86	1,715,857,296.36
商誉/合并成 本小于取得 的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金 额	894,618,924.52	22,964,599.98	24,048,645.53	28,431,794.95	46,451,397.56	63,219,083.04	62,856,041.30	1,142,590,486.88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八合并范围变更的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45,061,200.00	100	出售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控制权利移交	-27,359,53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45,061,200.00
减: 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公司净资产份额	72,420,730.67
处置产生的投资损失	-27,359,530.67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设立及注销子公司见附注九(1)。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瓶装石油气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梧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管道燃气		8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工程监理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物业管理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天然气	100		投资设立
定远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定远	安徽定远	管道天然气		100	投资设立
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液化石油气		100	投资设立
龙南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县	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县	管道燃气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中心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培训	100		投资设立
江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县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县	天然气		51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天然气		100	投资设立
梧州深燃金晖清洁能源有限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天然气		55	投资设立

公司						
深圳市深燃燃气技术研究院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燃气技术研发	100		投资设立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武冈	湖南省邵阳市武冈	燃气供应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75		投资设立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石油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管道燃气		76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管道燃气		8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瑞金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	江西瑞金	管道燃气		92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宜春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安徽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东	安徽肥东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肥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东	安徽肥东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肥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西	安徽肥西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长丰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长丰	安徽长丰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赣州市赣县区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赣县	江西赣县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燃气设备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管道燃气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淮安庆鹏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管道燃气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新昌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管道燃气		6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上犹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上犹	江西上犹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石林	云南石林	管道燃气		8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建水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建水	云南建水	管道燃气		8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江苏深燃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天然气批发		80.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邵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南邵东	湖南邵东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慈溪海川天然气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慈溪	浙江慈溪	管道燃气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东方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燃气供应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睿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技术开发业	51		投资设立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天然气热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深燃智慧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燃气供应	100		投资设立
河北深燃致远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管道燃气	51		投资设立
润发燃气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燃气供应		100	非同一控制

集团有限公司						下合并取得
深燃鲲鹏 私募基金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	50		投资设立
乐山川天 (i)	四川乐山	四川乐山	天然气输配		51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顺平县聚 正天然气 有限责任 公司(i)	河北顺平	河北顺平	管道燃气		7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上海卉靓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i)	上海	上海	专业技术服 务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斯威克(i)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光伏胶膜		5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深圳深燃新 能源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 (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光伏设备	99		投资设立
南京新星 旺燃气有 限公司(i)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设备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芮城县宝 升电力开 发有限公 司(i)	山西芮城	山西芮城	光伏热电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江苏新电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i)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光伏热电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高邮振兴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i)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光伏热电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神木市神 光新能源 电力有限 公司(i)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光伏热电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取得

其他说明：

注：(i) 为本年新增子公司；本年注销子公司包括九江深长汽车加气有限公司、清远市恒辉新能源船务有限公司。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216,524.98	28,545,783.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3,207.91	363,281.8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5,735,731.91	275,221,833.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45,669.11	6,692,987.99

其他说明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1,089,232.40	-847,925.34	241,307.06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7,382,271.19	2,654,589.68	10,036,860.87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1,525,809.99	7,204,728.46	8,730,538.45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

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着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1,853,292.99	140,379,268.04
应收账款	104,046,026.20	135,592,034.92
	225,899,319.19	275,971,302.96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94,468,090.15	
应付账款	-423,602,775.96	-326,760,452.11
	-918,070,866.11	-326,760,452.1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0,765,146.4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523,674.47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浮动利率长期借款合同以及固定利率应付债券合同，其中，浮动利率长期借款 272,468,830.9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41,756,196.66 元)；固定利率应付债券合同金额为 1,820,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963,840,000.00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021,758.1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531,585.74 元)。

(c)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事管道燃气的销售、石油气的批发及瓶装石油气的零售业务及其他业务等。其中，进口液化石油气及天然气的价格受本集团无法控制的诸多国内国际因素影响，进口液化石油气价格变动将对本集团液化石油气批发业务和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业务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本年度，本集团无对冲价格风险的重大交易。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在一年内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存在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上述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增加或减少税后其他综合收益 121,660,841.3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35,066,233.89 元）。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 (3) 流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77,680,401.90				1,977,680,401.90
应付票据	92,645,153.25				92,645,153.25
应付账款	3,900,359,475.41				3,900,359,475.41
其他应付款	1,720,388,359.51				1,720,388,359.51
其他流动负债	5,553,176,415.79				5,553,176,415.79
长期借款	33,483,053.26	137,915,702.40	166,528,195.54		337,926,951.20
应付债券	87,360,000.00	87,360,000.00	1,907,360,000.00		2,082,080,000.00
租赁负债		165,571,718.62	588,500,686.74	108,893,203.85	862,965,609.21
长期应付款		31,827,086.68	28,649,036.82		60,476,123.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943,166.35				286,943,166.35
合计	13,652,036,025.47	422,674,507.70	2,691,037,919.10	108,893,203.85	16,874,641,656.1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69,821,916.29				1,169,821,916.29
应付账款	2,253,411,325.11				2,253,411,325.11
其他应付款	863,206,298.72				863,206,298.72
其他流动负债	2,361,346,457.26				2,361,346,457.26
长期借款	4,996,729.06	4,996,729.06	143,020,784.16		153,014,242.28
应付债券	91,200,000.00	91,200,000.00	1,927,360,000.00		2,109,7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1,287,207.74				671,287,207.74
合计	7,415,269,934.18	96,196,729.06	2,070,380,784.16		9,581,847,447.40

如附注四(1)所述,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71亿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16亿元,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层拟通过下列措施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风险在可控制的范围内:

- 从经营活动中获得现金流入;
- 实施紧密的监督以控制资本性支出的投入时间;
- 利用现有的融资授信额度,偿还本集团即将到期的债务及支持资本性支出的需要。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22,835.29	42,022,835.2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022,835.29	42,022,835.2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1,304,016.36	1,431,304,016.3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1,473,326,851.65	1,473,326,851.6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其他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购买	出售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或损失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a)	90,159,110.88	36,565,051.73	5,457,783.56	-90,159,110.88		42,022,83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1,589,014,516.36		5,010,000.00		-162,720,500.00	1,431,304,016.36
资产合计	1,679,173,627.24	36,565,051.73	10,467,783.56	-90,159,110.88	-162,720,500.00	1,473,326,851.65

- (a) 第三层次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本集团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 (b) 第三层次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主要采用了市场法的估值方法，考虑可比上市公司的税后经营净利润比例乘数及流动性折扣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	投资业务	不适用	40.1	40.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 100%股权，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持有公司 8.97%的股份。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九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海油深燃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港华投资”)	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之股东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徐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萍乡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港华国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山东港华培训学院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港华能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武宁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宜丰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深圳前海佛燃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之附属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港华投资	采购天然气	95,874,639.46	69,933,702.77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用具	54,118,872.64	2,851,807.95
深圳市前海佛燃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57,594,129.24
其他	采购天然气	1,544,379.59	4,637,261.37
合计		151,537,891.69	135,016,901.3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提供物业管理/销售燃气用具	26,977,915.45	1,866,907.01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9,988,536.66	49,169,486.97
其他	提供物业管理	453,178.28	148,514.86
合计		37,419,630.39	51,184,908.8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20,223.59	519,472.40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0,569.20	
合计		1,070,792.79	519,472.4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530,185.23	18,420,578.3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	14,189,629.54	14,189,629.54	17,782,387.40	17,782,387.40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其他	29,500.00	11,800.00	1,235,424.00	11,800.00
其他应收款 (i)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81,857,346.00	81,857,346.00	81,600,000.00	81,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i)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3,344,147.95	13,344,147.95	13,344,147.95	511,080.87

(i) 上述关联方的借款利率为 3.915%-3.97%，借款期限均为 1 年。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港华投资	448,103.42	
应付账款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 公司	438,258.53	1,173,249.87
应付账款	中海油深燃能源有 限公司	19,171.80	225,375.48
应付账款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 能源有限公司		336,151.8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 限公司	170,930.40	134,988.22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 然气利用有限公 司	80,000.00	300,1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 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港华能源投资(深 圳)有限公司	2,240.00	2,020.00
其他应付款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 有限公司		513,136.86
合同负债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 能源有限公司	1,457,195.40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a)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750,981,902.92	1,077,808,394.09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与 Harmonic Colours Limite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协议，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承诺以 828,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 Harmonic Colours Limited 拥有的 GH Gas Supply Limited 100% 的股权，该公司之子公司实际业务系运营其所在区域的管道天然气销售业务。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

**(3) 其他承诺事项**

2004 年 4 月 30 日及 2005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及《天然气销售合同之第一修改协议》，约定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供应天然气的年合同量和浮宽限量以及天然气价格（气价根据合同条款 10 约定的内容与计算方法确定），合同的基本期限是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商业运转起始日起算的 25 年。同时，合同约定了本公司的照付不议义务（合同期内约定的照付不议的总量为 34,502 万吉焦），即当本公司的实际提取量少于照付不议量时，而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又无法免除约定本公司的照付不议义务，则本公司必须按照付不议量付款。

2010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购销协议》，协议约定在西气东输二线向深圳供气达产之日（2015 年）起至协议期满（203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每年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40 亿立方米天然气，照付不议气量 36



亿立方米（所谓照付不议气量即买方必须购买、卖方必须供应的最低年协议气量）。采购价格按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60,282,807.04
-----------	----------------

###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提议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2020 年度：每 10 股人民币 2.10 元（含税））。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相关负债。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完成发行 2022 年度第一期 20 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该超短期融资券的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票面利率为 2.70%，期限为 270 日。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燃气资源分部，负责天然气和石油气的批发销售
- 城市燃气分部，负责管道燃气的销售及燃气工程项目的建设
- 综合能源分部，负责电力、光伏胶膜的生产和销售
- 智慧服务分部，负责燃气具等配套设备的销售及提供配套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燃气资源分部	城市燃气分部	综合能源分部	智慧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743,145,514.03	13,052,427,016.11	2,506,512,277.22	2,112,649,405.74		21,414,734,213.10
分部间交易收入	629,127,708.32	810,368,420.67		62,292,223.76	1,501,788,352.75	
营业成本	-4,233,321,720.21	-11,060,406,488.70	-2,101,317,430.19	-1,285,159,476.94	-1,501,788,352.75	-17,178,416,763.29
利息收入	11,761,997.39	13,244,962.71	1,687,874.71	25,133,778.69		51,828,613.50
利息费用	-3,666,151.71	-172,452,270.36	-23,037,463.72	-25,564,605.76		-224,720,491.55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28,877.01				5,028,877.01
信用减值损失		-27,291,226.42	-47,681,252.48			-74,972,478.90
资产减值损失	-30,154,053.93	-24,780,292.02	-58,355,523.90			-113,289,869.8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9,497,009.99	-9,982,077.70	-1,746,195.43	-4,556,436.83		-25,781,719.9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4,842,813.93	-676,141,247.45	-79,559,472.25	-12,265,023.25		-892,808,556.88
利润总额	32,019,516.00	947,413,545.51	177,269,625.03	677,312,922.18		1,834,015,608.72
所得税费用	-8,080,475.11	-206,140,701.02	-25,841,936.40	-53,526,280.86		-293,589,393.39
净利润	23,939,040.89	741,272,844.49	151,427,688.63	623,786,641.32		1,540,426,215.33
资产总额	3,042,483,948.88	36,865,757,234.36	6,768,014,340.40	2,322,064,546.89	14,902,108,347.07	34,096,211,723.46
负债总额	-1,103,299,328.01	-18,358,067,305.59	-3,623,894,310.88	-2,127,141,317.96	-5,183,860,047.44	-20,028,542,215.0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23,952,256.89				323,952,256.89
非流动资产(减少)/增加额(i)	29,867,535.21	2,376,154,359.83	3,378,967,365.55	184,950,234.23		5,969,939,494.82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b) 2020 年度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燃气资源分部	城市燃气分部	综合能源分部	智慧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762,358,381.10	10,464,390,926.50	611,953,595.42	1,176,111,666.41		15,014,814,569.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580,519,615.64	474,605,422.88		51,352,938.91	-1,106,477,977.43	
营业成本	-3,015,561,239.89	-7,977,781,775.70	-551,891,679.65	-705,541,717.87	1,106,477,977.43	-11,144,298,435.68
利息收入	6,087,030.17	38,978,615.68	799,297.24	2,794,902.34		48,659,845.43

利息费用	-1,775,937.89	-202,104,295.30	-18,583,455.64	-10,936,055.59		-233,399,744.4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92,987.99				6,692,987.99
信用减值损失	132,192.51	-102,166,667.97		-2,307,711.06		-104,342,186.52
资产减值损失		-48,912,360.28		-33,172,828.39		-82,085,188.67
折旧费和摊销费	-40,591,571.72	-794,817,155.40	-680,321.62	-21,322,606.65		-857,411,655.39
利润总额	254,806,173.36	1,044,718,378.16	10,118,344.49	374,339,039.75		1,683,981,935.76
所得税费用	-65,522,955.55	-175,601,672.83	-4,944,650.20	-55,878,491.04		-301,947,769.62
净利润	189,283,217.81	869,116,705.33	5,173,694.29	318,460,548.72		1,382,034,166.14
资产总额	2,286,781,900.95	25,414,918,389.14	632,717,031.93	2,813,639,321.49	-5,633,820,632.90	25,514,236,010.61
负债总额	-611,429,026.39	-12,272,943,530.51	-512,516,606.64	-2,852,063,455.59	3,186,866,954.69	-13,062,085,664.4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03,767,617.20				303,767,617.2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03,219,568.57	565,580,449.51	391,863,014.41	544,268,087.85		1,398,491,983.2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23,318,432.60
1 年以内小计	323,318,432.60
1 至 2 年	22,809,002.80
2 至 3 年	13,061,017.47
3 年以上	20,900,908.64
合计	380,089,361.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 燃气客户	380,089,361.51	100	38,610,529.94	10.16	341,478,831.57	421,248,749.93	100	26,619,680.57	6.32	394,629,069.36
合计	380,089,361.51	/	38,610,529.94	/	341,478,831.57	421,248,749.93	/	26,619,680.57	/	394,629,06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燃气客户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	323,318,432.60	6,013,607.59	1.86
一至三年(含三年)	35,870,020.27	11,696,013.71	33.00
三年以上	20,900,908.64	20,900,908.64	100.00
合计	380,089,361.51	38,610,529.9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1— 燃气客户	26,619,680.57	11,990,849.37				38,610,529.94
合计	26,619,680.57	11,990,849.37				38,610,529.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9,528,986.84	10.40	14,392,636.54
合计	39,528,986.84	10.40	14,392,636.54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对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0 年度: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410,283,939.17
1 年以内小计	2,410,283,939.17
1 至 2 年	26,183,857.07
2 至 3 年	7,008,344.70



3 年以上	11,432,311.31
合计	2,454,908,452.2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2,328,287,297.04	3,153,279,897.52
应收关联方借款	95,201,493.95	94,944,147.95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12,662,570.33	83,327,104.47
押金及保证金	4,347,580.68	10,113,156.05
其他	14,409,510.25	13,068,605.71
减：坏账准备	-103,848,592.41	-92,206,184.36
合计	2,351,059,859.84	3,262,526,727.34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922,303.25	2,489,774.76	87,794,106.35	92,206,184.3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3,344,147.95	-2,489,774.76	15,833,922.7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642,408.05			11,642,408.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20,563.35		103,628,029.06	103,848,592.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92,206,184.36	11,642,408.05				103,848,592.41
合计	92,206,184.36	11,642,408.05				103,848,592.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关联方借款(a)	95,201,493.95	100%	95,201,493.95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7,980,825.11	100%	7,980,825.11	债务人财务困难
押金及保证金	445,710.00	100%	445,71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
合计	103,628,029.06	100%	103,628,029.0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三阶段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关联方借款	81,600,000.00	100%	81,600,0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6,194,106.35	100%	6,194,106.35	债务人财务困难
	87,794,106.35	100%	87,794,106.35	债务人财务困难

主要包括应收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款项 81,857,346.00 元及应收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3,344,147.95 元。由于该等公司已处于停业状态，资不抵债，本公司对其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2,328,287,297.04	46,309.64	0.00%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4,681,745.22	22,004.20	0.47%

押金及保证金	3,901,870.68	-42,768.74	1.10%
其他	14,409,510.25	109,480.77	0.76%
合计	2,351,280,423.19	220,563.35	0.01%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3,153,279,897.52	157,506.34	0.00%
应收第三方往来款	77,132,998.12	1,074,724.58	1.39%
应收关联方借款	13,344,147.95	512,415.28	3.84%
押金及保证金	7,623,381.29	80,949.37	1.06%
其他	13,068,605.71	96,707.68	0.74%
合计	3,264,449,030.59	1,922,303.25	0.06%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肥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	423,513,700.00	1 年以内	17.25	
肥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	385,964,600.00	1 年以内	15.72	
长丰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	223,141,700.00	1 年以内	9.09	
定远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	165,000,000.00	1 年以内	6.72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	170,000,000.00	1 年以内	6.92	
合计	/	1,367,620,000.00	/	55.70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64,223,568.78		10,264,223,568.78	5,630,884,240.84		5,630,884,240.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159,276.02		66,159,276.02	35,353,269.62		35,353,269.62
合计	10,330,382,844.80		10,330,382,844.80	5,666,237,510.46		5,666,237,510.46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3,173,768,764.82	317,298,168.69		3,491,066,933.51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1,459,738,424.37	720,450,000.00		2,180,188,424.37		
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市深燃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	138,124,799.63			138,124,799.63		
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中心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508,872,372.02	909,777,193.00		1,418,649,565.02		
深圳市深燃智慧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深圳市深燃燃气技术研究院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16,879,880.00			116,879,880.00		
深圳深燃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82,000,000.00		1,782,000,000.00		
深圳市深燃鲲鹏私募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4,100.00		5,254,100.00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98,559,866.25		498,559,866.25		
合计	5,630,884,240.84	4,633,339,327.94		10,264,223,568.78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互联互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1,256,172.62			-143,466.96						11,112,705.66	
小计	11,256,172.62			-143,466.96						11,112,705.66	
二、联营企业											
深圳低碳城供电有限公司	24,097,097.00			-406,700.00						23,690,397.00	

司											
深圳中石油 国际液化天 然气加注有 限公司		8,043,200.00								8,043,200.00	
江西华电九 江分布式能 源有限公司		27,783,000.00		-4,470,026.64						23,312,973.36	
小计	24,097,097.00	35,826,200.00		-4,876,726.64						55,046,570.36	
合计	35,353,269.62	35,826,200.00		-5,020,193.60						66,159,276.02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83,007,867.04	6,795,652,429.39	7,309,388,890.94	5,090,370,680.57
其他业务	44,305,712.96	24,704,790.98	38,819,885.57	10,097,419.88
合计	9,027,313,580.00	6,820,357,220.37	7,348,208,776.51	5,100,468,100.45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城市燃气				
其中：管道燃气	6,814,249,593.67	5,630,534,108.11	5,446,192,525.66	3,774,644,162.37
燃气工程及其他	542,208,496.38	283,986,028.43	907,721,820.36	789,271,095.44
小计	7,356,458,090.05	5,914,520,136.54	6,353,914,346.02	4,563,915,257.81
智慧服务				
其中：商品销售及其他	1,626,549,776.99	881,132,292.85	955,474,544.92	526,455,422.76
合计	8,983,007,867.04	6,795,652,429.39	7,309,388,890.94	5,090,370,680.57

##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及其他	44,305,712.96	24,704,790.98	38,819,885.57	10,097,419.88

## (c)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7,512,387,750.77	6,279,204,025.2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470,620,116.27	1,030,184,865.68
	8,983,007,867.04	7,309,388,890.94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20,193.60	-417,64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43,915,863.03	156,878,103.62
股权处置投资收益	45,061,201.00	
合计	463,956,870.43	156,460,463.62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598,806.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61,35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941,429.7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517.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63,332.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359,53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9,89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52,583.82	
合计	20,626,819.64	

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2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5	0.46	0.4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6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